



2015

二零一五年年報



天津泰達生物醫學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Tianjin TEDA Biomedical Engineering Company Limite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 8189)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 創業板(「創業板」)的特色

創業板的定位，乃為相比起其他在本交易所上市的公司帶有較高投資風險的公司提供一個上市的市場。有意投資的人士應瞭解投資於該等公司的潛在風險，並應經過審慎周詳的考慮後方作出投資決定。創業板的較高風險及其他特色表示創業板較適合專業及其他老練投資者。

由於創業板上市公司新興的性質所然，在創業板買賣的證券可能會較於主板買賣之證券承受較大的市場波動風險，同時無法保證在創業板買賣的證券會有高流通量的市場。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報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報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報告的資料乃遵照聯交所《創業板證券上市規則》而刊載，旨在提供有關天津泰達生物醫學工程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的數據；本公司的董事願就本報告的資料共同及個別地承擔全部責任。本公司各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其所知及所信，本報告所載數據在各重要方面均屬準確完備，沒有誤導或欺詐成分，且並無遺漏任何事項，足以令致本報告或其所載任何陳述產生誤導。

目錄

公司簡介	2
集團架構	3
公司資料	4
財務摘要	5
董事會主席報告	6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10
監事會工作報告	19
董事會報告	21
企業管治報告	31
獨立核數師報告	40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42
綜合財務狀況表	43
綜合權益變動表	45
綜合現金流量表	46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48



公司簡介

天津泰達生物醫學工程股份有限公司(「泰達生物」或「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合稱「本集團」)成立於2000年9月8日，於2002年6月18日在香港聯交所創業板正式掛牌上市(股票代碼：HK08189)，本公司目前註冊資本為人民幣壹億伍仟玖佰零伍拾萬元。本集團目前涉及兩大業務領域：一是生物複合肥產品，主要是以「福利龍」品牌為主包括用於促進各種糧食及果蔬等作物均衡生長的多系列生物複合肥料產品；二是健康食品，主要是以「阿爾發」品牌為主包括具有調節血糖功能用於糖尿病人的保健食品及有利於人體健康的無糖食品等多系列健康食品。本集團所從事的生物複合肥及健康產業領域的業務均屬國家鼓勵發展的朝陽產業。

集團架構

100%

廣東福利龍複合肥有限公司

〔廣東福利龍〕

(主要從事生物複合肥料的研究與
開發、生產及銷售)

天津泰達

生物醫學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51%

山東海得斯肥業有限公司

〔山東海得斯〕

(主要從事生物複合肥料的研究與
開發、生產及銷售)

33.66%

天津阿爾發保健品有限公司

〔天津阿爾發〕*

(主要從事降糖保健食品及無糖食品等
健康食品的研究與開發、生產及銷售)

* 於二零一五年十月一日起，天津阿爾發由子公司已變成聯營公司，詳情參閱本報告第15頁。

公司資料



執行董事

孫 莉女士(於2015年8月20日獲委任)
郝志輝先生
王書新先生

非執行董事

馮恩慶先生
歐林豐先生
陳映忠先生(於2015年8月20日獲委任)
謝光北先生(於2015年6月30日辭任)

獨立非執行董事

關 彤先生
吳 琛先生
陳健生先生

監事

楊春燕女士
劉金玉女士

獨立監事

高賢彪先生
梁偉韜先生(於2015年8月20日獲委任)
趙魁英先生(於2015年6月30日辭任)

公司秘書／合資格會計師

吳嘉權先生 CPA, FCIS

監察主任

孫 莉女士(於2015年11月10日獲委任)
王書新先生(於2015年11月10日辭任)

審核委員會

關 彤先生
吳 琛先生
陳健生先生

薪酬委員會

關 彤先生
吳 琛先生
陳映忠先生(於2015年8月20日獲委任)
謝光北先生(於2015年6月30日辭任)

提名委員會

孫 莉女士(於2015年8月20日獲委任)
關 彤先生
吳 琛先生
王書新先生(於2015年8月20日辭任)

授權代表

孫 莉女士
吳嘉權先生

註冊辦事處

中國天津市
天津開發區第五大街泰華路12號

核數師

香港立信德豪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

總辦事處及主要營業地點

中國天津市天津開發區第四大街80號
天大科技園A2座9層

香港辦事處地址

香港中環
幹諾道中二十一至二十二號
華商會所大廈四字樓

香港股份過戶登記處

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灣仔
皇后大道東183號
合和中心
17樓1712-1716號舖

本公司網址

www.bioteda.com

股份代號

8189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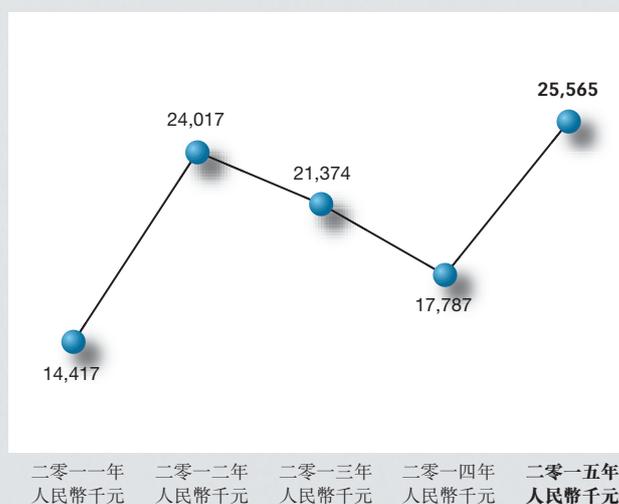
財務摘要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業績					
營業額	511,151	677,640	583,112	470,267	501,590
毛利	99,268	136,336	130,585	78,712	96,721
毛利率	19.42%	20.12%	22.39%	16.74%	19.28%
股東應佔損益	14,417	24,017	21,374	17,787	25,565
每股損益	1.02分	1.69分	1.51分	1.46分	1.76分

* 僅代表本集團持續經營業務，詳見綜合財務報表附註有關闡述。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資產與負債					
資產總值	324,299	421,976	412,864	432,622	458,505
負債總額	145,888	219,346	188,093	188,924	114,072
股東權益	156,039	180,056	201,429	198,021	319,937

股東應佔損益



董事會主席報告

growth

致各位股東：

本人謹代表本公司董事會欣然提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報告，敬請各位股東省覽。



董事會主席報告



主席
孫莉

過去的一年，全球經濟復甦之路仍處於調整與失衡態勢，我國產能過剩和資源錯配的矛盾依然嚴重，且制度因素以及環境因素在一定程度上制約著我國的經濟增長。在我國經濟結構不斷調整和經濟增長中樞持續下移背景下，本集團從事的生物複合肥和健康食品兩大業務領域也處在挑戰和變革之中。面對市場競爭格局、競爭策略的不斷演變及市場博弈日趨激烈的嚴峻形勢，本公司能博彩眾長、審勢而行，透過合理配置資源，嚴格控制經營成本，加強企業管控能力，確保業績穩定增長。

營運回顧

於二零一五年二月，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農業部制定了《到2020年化肥使用量零增長行動方案》，亟待解決我國由於化肥過量施用、盲目施用等造成的成本增加和環境的污染，亟需改進施肥方式，提高肥料利用率，減少不合理投入，保障糧食等主要農產品有效供給，促進農業可持續發展。於回顧期內，本集團複合肥業務在符合國家「增產施肥、經濟施肥、環保施肥」發展理念的基礎上，本公司附屬公司廣東福利龍和山東海得斯積極推廣自主研发的新型活性肥料和生物有機肥等毛利率較高的產品，並透過加強市場管控能力使得複合肥業務經營業績與去年同比有很大的改善，進一步保證了複合肥業務可持續健康發展。

董事會主席報告

自二零一五年十月一日起，由全國人大常委會第十四次會議通過的新版《食品安全法》開始施行，其中明確了保健食品的法律地位。雖然國內保健食品市場潛力巨大，但所面臨的問題和挑戰也不容小覷。大型及跨國醫藥及保健品集團通過資本整合，以專利、標準、技術和裝備的優勢及人才的爭奪，採用兼並、控股、參股等多種手段實現保健食品企業重組，這些對競爭力相對較弱的我國中小型保健食品企業構成嚴峻的挑戰。於回顧期內，本公司附屬天津阿爾發根據自身實際需求和外部市場環境的變化，透過增資擴股的方式引入策略投資者，以期改善其內部財務結構，積極應對健康食品市場競爭日趨激烈的發展態勢。

財務回顧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本集團全年實現營業額人民幣501,589,528元，與去年同比增加6.66%，由於本集團經營綜合毛利率為19.28%較去年同比大幅提升，使綜合毛利額增至人民幣96,720,781元，與去年同比大幅增長22.88%。於回顧期內，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為人民幣25,564,512元，與去年同比大幅增長43.72%，本公司每股盈利為人民幣1.76分，與去年同比大幅增長20.55%。

未來展望

展望未來，本公司將緊緊抓住生物複合肥轉型升級的機遇，合理調整產品結構，逐步增加更高毛利率的活性肥料及生物有機肥等複合肥產品的比重，增加產品市場競爭力，進一步提升盈利能力。並牢牢把握國家「十三五」期間醫療健康行業面臨的傳統醫療及醫藥體系換擋提速、模式轉換的戰略性契機，充分利用香港資本市場的優勢，以並購為手段，在高端醫療器械及診療模式等領域，全球範圍

董事會主席報告

內尋求基於「互聯網+」、大數據及人工智能技術的、市場前景清晰、技術國際領先的成熟醫療健康項目，力爭開拓後發優勢，培育新的利潤增長點，實現公司戰略性創新升級。

本人在此謹向董事會同仁及本集團全體員工致以衷心的謝意，感謝各位卓有成效的工作及不懈的努力；向尊敬的各位股東致以誠摯的敬意，感謝大家一直以來對公司的厚愛和支持。本公司將以持續的業務發展和不斷改善的經營業績努力為廣大股東創造更大的價值回報。

主席

孫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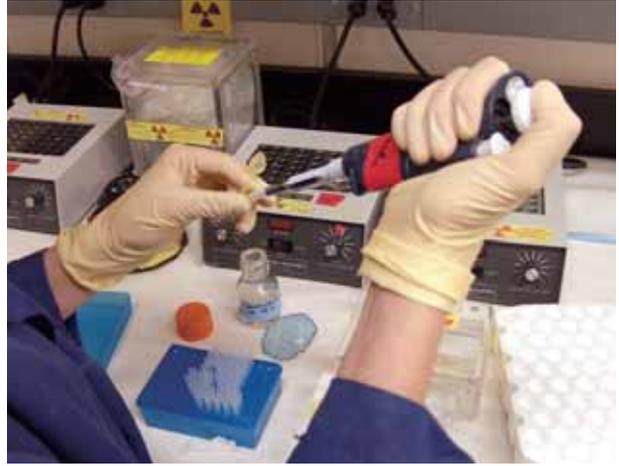
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advancing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業務回顧

生物複合肥

複合肥具有養分含量高、副成分少且物理性狀好等優點，對於平衡施肥，提高肥料利用率，促進作物的高產穩產有著十分重要的作用。目前，複合肥行業已經進入質量、品牌、資金、技術、服務等綜合實力的競爭階段。於回顧期內，隨著政府簡政放權、深入推進市場化改革，涉及化肥行業的一系列優惠政策逐步取消，包括取消鐵路優惠運價和優惠電價，放鬆進出口管理以及國家恢復徵收增值稅等，這些政策集中變動對複合肥生產企業及市場產生一定的影響，同時，市場終端用戶和用肥需求也不斷發生變革，土地流轉速度加快，種植大戶和規模合作社發展迅速。在複雜的市場環境下，本公司附屬廣東福利龍和山東海得斯及時採取一系列措施順應農業現代化發展的潮流，

強化與農民合作社等新型農業經營主體的業務銜接，積極創新服務機制，延伸服務鏈條，為用戶提供有針對性和個性化的產品和服務。與此同時，透過重點推廣毛利率較高且符合國家「增產施肥、經濟施肥、環保施肥」發展理念的活性肥料及生物有機肥等複合肥產品，緊緊抓住重點市場和客戶並適當控制銷售費用，從而為企業創造更高的利潤，以保證本公司複合肥業務可持續健康發展。

健康食品

我國保健食品產業經過多年的快速發展正逐漸壯大，雖然不可否認在市場需求、技術進步和監管完善等背景下，中國保健食品產業發展空間巨大，但是我國保健食品存在同質化嚴重、科技含量不高、產業集中度較低、資金投入不足、缺乏高級技術人才等亟需解決的問題。由於保健食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品產業具有「低污染、高就業、土地利用度高、能耗小、綜合經濟效益好」的特點，符合國家和區域產業結構調整方向，近幾年來許多大型或跨國醫藥及保健品集團採用兼並、控股、參股等多種手段紛紛進入該領域以實現保健食品企業重組，我國眾多中小型保健食品生產企業與之相比競爭實力較弱。隨著人口增長、國民收入水平提高和城鎮化深入推進，「十三五」時期，城鄉居民對保健食品消費需求保持較快增長的同時，其市場競爭也將進入日趨激烈的發展態勢。於回顧期內，天津阿爾發根據自身實際需求和外部市場環境的變化，透過增資擴股方式引入策略投資者，積極改善其內部財務結構，努力提升產品市場競爭力並積極應對激烈的市場競爭。

財務回顧

營業額、毛利與毛利率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本集團全年實現總營業額人民幣501,589,528元，與去年同比增加6.66%(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470,267,081元)，綜合毛利額為人民幣96,720,781元，與去年同比增加22.88%(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78,712,010元)，綜合毛利率為19.28%，與去年同比明顯提高(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綜合毛利率為16.74%)。於回顧期內，由於本集團重點推廣毛利率較高的生物複合肥及生物有機肥等產品，使本集團全年綜合毛利額及綜合毛利率與去年同比均有大幅提高。

其他收入及淨虧損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本集團其它收入及淨虧損為人民幣350,981元(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588,850元)，詳見隨附賬目附註8。

銷售及分銷成本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本集團銷售及分銷成本為人民幣23,514,871元，與去年同比增加21.81%(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19,304,116元)。於回顧期內，面對激烈的市場競爭，本集團採取一系列必要措施和營銷手段增加產品市場推廣和渠道拓展，與去年同比適度增加了市場銷售費用。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行政開支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本集團行政開支為人民幣21,507,630元(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17,887,372元)，與去年同比增加20.24%。主要因本集團基於會計謹慎性原則剔除未持續經營的健康食品業務後，與去年同比適度增加了對存貨及應收貿易賬款的撥備所致。

研究與開發費用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本集團研究與開發費用為人民幣15,416,009元，與去年同比大幅增加了113.52%(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7,219,908元)。主要因本集團在新型複合肥研發方面大幅增加了投入。

融資成本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本集團融資成本為人民幣4,657,425元，與去年同比增加11.65%(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4,171,557元)，主要因本集團複合肥業務的需要適度增加了銀行貸款而致融資成本相應增加。詳見隨附賬目附註9。

年內溢利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為人民幣25,564,512元，與去年同比大幅增加43.72%(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17,787,428元)；本公司每股盈利人民幣1.76分，而去年同期每股盈利為人民幣1.46分，與去年同比大幅增加20.55%。

股本結構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止，本公司之股本結構載於隨附賬目附註28。

主要股東變化

於二零一五年四月二十日(交易時段後)，本公司分別獲持有180,000,000股內資股(佔本公司全部已發行股本12.68%)之本公司主要股東深圳市翔永投資有限公司(「翔永」)和持有120,000,000股內資股(佔本公司全部已發行股本8.45%)之本公司股東東莞市綠野化肥有限公司(「綠野」)告知，於二零一五年四月二十日，翔永和綠野股權持有人分別與北京盈穀信暉投資有限公司(「買方」)訂立出售協議，據此，翔永和綠野股權持有人同意出售全部股權予買方。在該等協議完成後，買方將全資擁有翔永及綠野，即買方被視為於翔永及綠野所持本公司全部內資股(21.13%)中擁有權益。買方為一間於中國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及從事投資及資產管理業務。詳情參閱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五年四月二十一日於聯交所創業板網站刊載之公佈。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配售

於二零一五年一月十三日，本公司董事會通過決議就配售不多於192,500,000股H股委聘招商證券(香港)有限公司擔任配售代理，該192,500,000股H股分別佔本公司於現有已發行股本總額及現有已發行H股約13.56%及27.30%。於二零一五年四月十六日，本公司股東特別大會及類別股東大會已同意授出特別授權發行可能配售的新股份及修訂章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五年二月二十五日於創業板網站刊載的相關通告與通函及日期為二零一五年四月十六日於創業板網站刊載的股東特別大會和類別股東大會之結果公布。於二零一五年四月二十日，本公司與配售代理訂立配售協議，據此，本公司已同意委任配售代理以盡最大努力促使按每股0.70港元配售H股。

於二零一五年四月二十八日，本公司於創業板網站發布公告，本公司已獲創業板上市委員會批准本公司不多於175,000,000股新H股及不多於17,500,000股銷售H股上市及買賣，且配售之所有條件已獲達成，合共192,500,000股總配售H股已按每股配售H股0.70港元之配售價成功配售予不少於六名獨立專業機構及／或個人投資者。配售新H股及銷售H股之所得款項分別約為122,500,000港元及12,250,000港元，於扣除配售佣金及所有相關成本、費用及開支(佔所得款項總額約2.5%)後，配售新H股及銷售H股之所得款項淨額分別約為119,440,000港元及11,940,000港元。按照國有股減持辦法之規定，銷售H股配售之款項淨額將支付予社保基金理事會。詳情參閱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五年四月二十八日於創業板網站刊載之公布。

本公司於配售完成後之股權架構如下：

股東名稱	股權性質	所持股數(股)	持股比例
天津泰達國際創業中心	國有法人股	182,500,000	11.44%
顧漢卿	自然人股	14,000,000	0.88%
謝克華	自然人股	9,000,000	0.56%
廣州市文廣傳媒有限公司	社會法人股	12,000,000	0.75%
北京中興五環建築材料有限公司	社會法人股	10,000,000	0.63%
深圳市翔永投資有限公司	社會法人股	180,000,000	11.29%
山東知農化肥有限公司	社會法人股	170,000,000	10.66%
東莞市綠野化肥有限公司	社會法人股	120,000,000	7.52%
內資股合計		697,500,000	43.73%
H股公眾股東	H股	897,500,000	56.27%
H股合計		897,500,000	56.27%
總計		1,595,000,000	100%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董事及監事辭任、調任及委任

本公司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發布公告，董事會已分別接納謝光北先生辭任非執行董事及趙魁英先生辭任獨立監事，自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起生效。

董事會建議將執行董事陳映忠先生調任為本公司非執行董事，自股東批准之日起生效及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屆滿；董事會同時建議委任孫莉女士為執行董事及梁偉韜先生為獨立監事，任期自股東批准之日開始及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屆滿。上述建議已於二零一五年八月二十日召開的股東特別大會上以普通決議案獲得通過。詳情參閱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五年七月一日之股東特別大會通告及通函及日期為二零一五年八月二十日於創業板網站刊載之股東特別大會通告之結果公布。

更換董事會主席

本公司於二零一五年八月二十日發布公告，王書新先生由於事務繁忙及希望投放更多時間於其個人其他業務，已分別辭任本公司董事會主席及提名委員會主席，自二零一五年八月二十日起生效；董事會已選出本公司執行董事孫莉女士接替王書新先生出任本公司董事會主席及提名委員會主席，自二零一五年八月二十日起生效。詳情參閱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五年八月二十日於創業板網站刊載之公布。

更換行政總裁

本公司於二零一五年九月十四日發布公告，王書新先生由於事務繁忙及其個人其他業務，已辭任行政總裁一職，自二零一五年九月十四日起生效；董事會同時宣布委任孫莉女士接替王書新先生出任行政總裁，自二零一五年九月十四日起生效。詳情參閱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五年九月十四日於創業板網站刊載之公布。

視作出售一間非全資附屬公司

本公司於二零一五年九月三十日發布公告，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二十四日，天津阿爾發保健品有限公司（「天津阿爾發」）、其全部原權益持有人（包括本公司）與七名獨立個人第三方（「投資者」）訂立增資協議（「該協議」），據此，投資者已同意向天津阿爾發注資人民幣14,000,000元（「注資」），其中人民幣3,500,000元分配至註冊資本。於注資完成後，本公司於天津阿爾發之股權由50.16%減少至38.84%，惟本公司仍為天津阿爾發之單一最大權益持有人，且天津阿爾發之董事會組成並無任何變動，而天津阿爾發之董事會主席及天津阿爾發之法定代表仍由本公司根據天津阿爾發之組織章程細則委任。於同日，天津津納森科技發展有限公司（「津納森」）以補充協議形式簽署以本公司為受益人的承諾（「承諾」），保證於二零一五年九月三十日前與本公司一致行動及根據本公司決策於權益持有人會議上投票及管理天津阿爾發。因此，注資後天津阿爾發仍為本公司的附屬公司。於承諾屆滿後，天津阿爾發不再為本公司之附屬公司而轉變成聯營公司，詳情參閱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五年九月三十日於創業板網站刊載之公布。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此後，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七日，天津阿爾發全部權益持有人(包括本公司)與獨立個人第三方(「新投資者」)訂立新的增資協議，據此，新投資者已同意向天津阿爾發注資人民幣10,000,000元，其中人民幣2,383,927元分配至註冊資本。是次增資完成後，本公司於天津阿爾發之股權由38.84%減少至33.66%，惟本公司仍為天津阿爾發之單一最大權益持有人，且天津阿爾發之董事會組成及董事會主席亦無任何變動。

更換監察主任

本公司於二零一五年十一月十日發布公告，王書新先生由於事務繁忙及希望投放更多時間於其個人其他業務，已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辭任本公司監察主任職務，自二零一五年十一月十日起生效；董事會已選出本公司董事會主席、行政總裁兼執行董事孫莉女士接替王書新先生出任本公司監察主任，自二零一五年十一月十日起生效。詳情參閱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五年十一月十日於創業板網站刊載之公布。

分類資料

本集團業務主要劃分為二類：一類是生物複合肥產品，另外一類是健康食品。

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及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分類業績分析於隨附賬目附註6披露。

流動資金、財務資源及資產負債比率

二零一五年內，本集團主要以內部產生的現金、銀行融資撥付營運所需。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流動資產及流動資產淨值分別約人民幣358,881,643元(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324,693,607元)及人民幣244,810,021元(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135,769,218元)，本集團的流動比率(即流動資產除以流動負債的比率)為3.15(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72)。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流動資產主要包括現金及銀行結餘人民幣105,637,380元(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48,383,977元)、應收貿易賬款人民幣78,395,214元(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103,319,636元)及存貨人民幣90,377,523元(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138,376,713元)。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銀行借款合同共人民幣45,000,000元(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87,300,000元)。銀行借款乃以人民幣結算，由中國多家持牌銀行提供，按固定及浮動年利率5.3厘至7.8厘(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6.2厘至9.0厘)計息。銀行借款其中合共人民幣20,700,000元將於二零一六年上半年陸續到期，合共人民幣24,300,000元將於二零一六年下半年陸續到期。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綜合資產總值及淨值分別約為人民幣458,505,263元(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432,622,005元)及人民幣344,433,641元(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243,697,616元)，本集團綜合資產負債比率(即負債總額與資產總值的比率)為0.25(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0.44)。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資本負債比率(即銀行借款總額與資產總值的比率)為0.10(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0.20)。

本集團資產抵押及或然負債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及本公司就其聯營公司所獲授銀行貸款之抵押提供擔保而有或然負債人民幣20,000,000元(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45,000,000元)及人民幣20,000,000元(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45,000,000元)。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僱員及薪酬政策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擁有480名僱員（二零一四年：500名僱員）。本集團僱員的薪酬根據政府政策條款及參考市場水平與僱員表現、資歷及經驗釐定；少數僱員亦可獲發酌情花紅，以表揚及獎勵其對企業發展所做出貢獻。僱員其他福利包括退休計劃、醫療計劃及失業保險計劃供款以及房屋津貼等。

外幣風險

由於本集團全部銷售均為以人民幣結算之中國本土銷售，而所有支付予供貨商之款項均以人民幣結算，故所面對的外幣風險較小。

庫務政策

本集團銀行借款以人民幣結算，一般於到期時重續一年。任何現金餘額將存放於中國持牌銀行作為存款。

未來展望

展望未來，全球經濟風險和不確定性依然存在，包括需求增長不足，金融市場波動和結構性問題等，在世界經濟復甦乏力及走勢分化的背景下，我國經濟下行壓力依然很大。隨著國家「十三五」規劃的啟動與實施，相信將會積蓄起經濟增長向上的推動力量。如今，中國企業已經置身於全球經濟一體化的大背景下，企業必須善於吸取經濟變革的新因素，大力培育企業的核心競爭能力，方能使企業在市場競爭中保持長期主動性。本集團經營的生物複合肥及健康產業在我國未來經濟發展和消費結構中具有很大的發展空間，本公司管理層將會積極捕捉二大產業市場中的發展機遇，提高風險防範意識和管控水平，以保證公司快速、穩定和可持續發展。

根據中共中央國務院發布的2016年中央一號文件《關於落實發展新理念加快農業現代化實現全面小康目標的若干意見》指示精神和國家工業和信息化部發布的《關於推進化肥行業轉型發展的指導意見》，企業應主動適應農業現代化發展需要，以促進糧食增產、農民增收、生態環境安全和滿足科學施肥需要為出發點，按照農業部制定的《到2020年化肥使用量零增長行動方案》的要求，調整產品結構、提升創新能力、加強農化服務，切實提高企業增長質量和效益。從總體上看，由於我國化肥複合化率目前估計維持在40%左右，與發達國家80%化肥複合化率和全球平均50%化肥複合化率相比尚存在一定差距，因此我國複合肥行業成長空間依然較大。面對當前種植業結構調整、農業生產方式改變、產能過剩、優惠政策削減、市場渠道變革等因素的影響，以及在國家2020年化肥零增長背景下環境生態可持續發展的迫切需要，本公司附屬廣東福利龍和山東海得斯未來不僅要重視生態環保型肥料產品研發工作，而且要在創新服務模式上下功夫，積極推進「測土配方」等農化服務升級，不斷優化產品結構和服務網絡，保證企業得以穩健快速和可持續發展。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隨著人們生活水平的不斷提高及人口老齡化加速到來，醫療服務需求正在穩步增加，醫療健康行業成為戰略性新興產業和中國製造2025的重點發展領域。「十三五」期間，我國醫療健康行業面臨在傳統醫療及醫藥體系上換擋提速、模式轉換的戰略性契機，其間的高端醫療器械及診療模式等領域出現了基於「互聯網+」、大數據、人工智能的創新性戰略發展機遇。本公司將在穩定發展現有生物複合肥業務的基礎上，充分利用香港資本市場的優勢，以並購為手段，在全球範圍內尋求市場前景清晰、技術國際領先

的上述領域內成熟醫療健康項目，力爭開拓後發優勢，培育新的利潤增長點，實現公司戰略性創新升級。

隨著我國居民收入水準不斷提高，消費結構升級步伐不斷加快，人們對生活品質的要求日益提高，以及人口老齡化帶來的健康服務需求增長，大健康產業將面臨更加廣闊的發展前景。我國大健康產業由醫療性健康服務和非醫療性健康服務兩大部分構成，已形成了四大基本產業群體，即以醫療服務機構為主體的醫療產業，以藥品、醫療器械以及其他醫療耗材產銷為主體的醫藥產業，以保健食品、健康產品產銷為主體的保健品產業，以個性化健康檢測評估、諮詢服務、調理康復、保障促進等為主體的健康管理服務產業。十八屆五中全會公報中，建設「健康中國」已上升為國家戰略。大健康產業作為具有持續增長動能的國家發展戰略，長期發展穩定性高，政策支持力度強，是中國經濟轉型中的新興投資熱點，受益于國家政策紅利的不斷釋放，大健康產業必將引領新一輪經濟發展浪潮，高科技化、全球化、高效率化、前端化是全球健康產業的未來走向。本公司將在健康產業未來業務發展方向上堅持有所為有所不為，緊緊抓住健康產業市場發展機遇，合理調整產業結構，持續推進資源優化和健康產業領域業務發展。

展望二零一六年，本集團經營業務領域雖然會面臨一些風險和挑戰，但同樣存在一些發展機遇。本集團將未雨綢繆，順應經濟和行業發展趨勢，積極探索新增值空間，拓寬創新發展之路；鞏固並拓展優質的市場營銷網絡，努力實現業務升級和價值提升，提高企業核心競爭力，並以持續提升企業盈利能力為本公司的首要考量。

監事會工作報告

致各位股東：

在本報告期內，本公司監事會（「監事會」）全體成員，遵照《中華人民共和國公司法》及本公司之公司組織章程之規定，認真履行了公司章程賦予的監督職責，行使了對公司經營管理及董事、高級管理人員的監督職能，維護了股東、公司、員工的合法權益。

一、 監事會會議情況

報告期內，公司監事會共召開了四次會議：

- 1、 2015年3月25日，召開二零一五年度第一次監事會會議，審核並通過：由香港立信德豪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審計的集團二零一四年度綜合財務報告；
- 2、 2015年4月24日，召開二零一五年度第二次監事會會議，審核並通過：公司截至二零一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的第一季度未經審核業績報告；
- 3、 2015年8月6日，召開二零一五年度第三次監事會會議，審核並通過：公司截至二零一五年度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半年度未經審核業績報告；
- 4、 2015年11月10日，召開二零一五年度第四次監事會會議，審核並通過：公司截至二零一五年度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的第三季度未經審核業績報告。

二、 監事會對2015年度公司運作之獨立意見：

- 1、 公司依法運作情況。公司監事會根據國家有關法規和《公司章程》，對公司股東大會、董事會召開程序、決議事項，董事會對股東大會決議的執行情況，公司高級管理人員履行職務情況及公司管理制度等進行了監督，認為公司董事會和管理層本報告期內能夠依法運作，認真履行股東大會的各項決議，經營決策科學合理，進一步完善了內部控制制度，公司董事、總裁和高級管理人員在執行職務時沒有違反法律、法規、公司章程或損害公司利益和股東權益的行為。

監事會工作報告

二、 監事會對2015年度公司運作之獨立意見：(續)

- 2、 檢查公司財務的情況。監事會對公司的財務狀況進行了檢查，認為公司的財務報告真實反映公司的財務狀況和經營成果，審計報告真實合理，不存在虛假記載、誤導性陳述或重大遺漏，有利於股東對公司財務狀況及經營情況的正確理解。

在新的一年裏，公司監事會成員要不斷提高工作能力，增強工作責任心，堅持原則，大膽、公正辦事，履職盡責。同時，監事會將根據《公司法》和《公司章程》，進一步完善法人治理結構，增強自律意識、誠信意識，加大監督力度，切實擔負起保護廣大股東權益的責任。我們將盡職盡責，與董事會和全體股東一起共同促進公司的規範運作，促使公司持續、健康發展。

天津泰達生物醫學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監事會主席

楊春燕

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

董事會報告

董事會謹此呈報董事會報告，連同天津泰達生物醫學工程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經審核財務報表。

主要業務及分類業務分析

本公司目前主要業務為生物複合肥料與健康食品的研發及產業化。

各附屬公司的業務載於隨附賬目附註38。

本集團於年內按業務劃分的表現分析載於隨附賬目附註6。

股本變動

本公司股本的變動詳情載於隨附賬目附註28。

業績及分派

本集團於年內的業績載於本年報第42頁的綜合收益表。

年內董事並無建議派付任何股息。

本公司之可分派儲備

本公司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按公司內部章程計算的可分派儲備約為人民幣0元(二零一四年：人民幣0元)。

儲備

本集團及本公司於年內的儲備變動詳情分別載於本年報第45頁的綜合權益變動表及隨附的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1。

物業、廠房及設備

本集團及本公司的物業、廠房及設備變動詳情載於隨附賬目附註15。

優先購股權

本公司的章程(「章程」)並無有關優先購股權的條文，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法律亦無限制有關權利。

財務概要

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過去五個財政年度的業績及資產與負債概要載於本年報第5頁。

本集團資產抵押及或然負債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及本公司就其聯營公司所獲授銀行貸款之抵押提供擔保而有或然負債人民幣20,000,000元(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45,000,000元)及人民幣20,000,000元(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45,000,000元)。

董事會報告

主要客戶及供貨商

本年度本集團的主要供貨商及客戶佔採購及銷售的百分比如下：

採購額

—最大供貨商	30.33%
—五大供貨商合計	47.98%

銷售額

—最大客戶	13.21%
—五大客戶合計	21.71%

董事、彼等之聯繫人士或任何股東(據董事所知擁有本公司5%以上之股份)概無擁有上述主要供貨商及客戶之權益。

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層

年內在任的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層包括：

執行董事

孫 莉女士(於2015年8月20日獲委任)
郝志輝先生
王書新先生

非執行董事

馮恩慶先生
歐林豐先生
陳映忠先生(於2015年8月20日獲委任)
謝光北先生(於2015年6月30日辭任)

獨立非執行董事

關 彤先生
吳 琛先生
陳健生先生

監事

楊春燕女士
劉金玉女士

獨立監事

高賢彪先生
梁偉韜先生(於2015年8月20日獲委任)
趙魁英先生(於2015年6月30日辭任)

高級管理層

行政總裁

孫 莉女士(於2015年9月14日獲委任)
王書新先生(於2015年9月14日辭任)

合資格會計師兼公司秘書

吳嘉權先生

董事會報告

本公司分別有執行董事、非執行董事及獨立非執行董事人數各維持三名。本公司監事仍為共四名，其中獨立監事仍為兩名。

依據本公司章程之規定，本公司全體董事及監事每屆任期為三年，可以連選連任。本屆泰達生物所有董事及監事任期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任期為三年。

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層履歷

執行董事

孫莉女士(「孫女士」)，42歲，本公司董事會主席。一九九五年六月畢業於中南大學經貿系，獲技術經濟專業學士學位；一九九八年六月畢業於中南大學工商管理學院，獲管理學碩士學位。孫女士於二零零四年獲得中國證券行業協會之首批保薦代表人資格。孫女士從事投資銀行工作十五年，具備豐富之優質企業篩選、改制、輔導、IPO運作及上市公司兼並收購經驗。於一九九八年八月至二零零四年四月歷任大鵬證券有限責任公司投資銀行總部業務董事、高級經理、業務經理。於二零零四年五月至二零零五年八月任中關村證券股份有限公司深圳投資銀行部副總經理；於二零零五年九月至二零一零年三月任招商證券股份有限公司投資銀行總部業務董事、內核委員、創業板業務諮詢委員會委員；於二零一零年四月至二零一三年年四月任民生證券有限責任公司兼並收購部總經理、內核委員；於二零一三年五月至今任北京盈毅信暉投資有限公司總裁、董事、合夥人；於二零一四年九月至今為天津泰達天使之翼投資人俱樂部創始會員；於二零一五年五月至今分別獲委任為深圳市翔永投資有限公司及東莞市綠野化肥有限公司監事；於二零一五年九月至今作為北京天宇鴻泰科技有限公司實益擁有人持有其16%股份。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至今獲委任為北京盈毅創融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孫女士於二零一五年八月至今獲委任本公司執行董事及董事會主席，自二零一五年九月至今兼任本公司行政總裁一職。

郝志輝先生(「郝先生」)，54歲，本公司董事會副主席。一九八四年八月畢業於天津醫科大學，獲醫學學士學位，並留校任教；於一九九二年八月畢業於天津醫科大學，獲醫學碩士學位。在一九九五年五月至一九九七年八月期間曾在天津德普生物技術和醫學產品有限公司負責生產及技術工作，在一九九七年九月至二零零零年九月期間曾在天津泰達國際創業中心工作並任醫藥產業部部長一職。於二零零四年三月畢業於清華大學繼續教育學院工商管理專業(School of Continuing Education of Tsinghua University, Business Administration Major)。郝先生於二零零零年九月至二零零六年八月相繼在本公司擔任投資總監、監事會主席及常務副總裁等職務，於二零零六年八月至二零一一年四月在本公司擔任總裁職務。郝先生自二零零九年五月至今獲委任本公司執行董事，於二零一一年四月至今獲委任本公司董事會副主席。

董事會報告

王書新先生(「王先生」)，51歲，王先生於一九九六年四月推動成立天津泰達國際創業中心(「創業中心」)，並自一九九八年一月起擔任天津開發區泰達生物材料與醫學工程研究所(「研究所」)的法定代表。王先生在一九八八年畢業於天津大學，獲頒有機化工專業碩士學位。於一九九九年二月取得天津財經學院會計專業研究生資格。在一九九七年，王先生參與有關導管技術產業化生產。其後，王先生於一九九八年一月參與成立研究所，於一九九八年被評為「十大杰出青年」。王先生於二零零零年九月至二零一五年八月獲委任本公司董事會主席及於二零一三年七月至二零一五年九月兼任本公司行政總裁一職，於二零零零年九月至今獲委任為本公司執行董事。

非執行董事

馮恩慶先生(「馮先生」)，57歲，於一九八二年畢業於天津工業大學，取得紡織化學工程學士學位，並於一九九六年加入創業中心擔任項目部部長。馮先生過往曾出任天津新港紡織廠總工程師。馮先生為阿爾發董事，二零零一年至二零零四年任創業中心總工程師，二零零九年任天津泰達國際創業中心主任助理，並於二零一一年任國家863計劃產業化促進中心(天津濱海)副主任。馮先生於二零零零年九月加入本公司並獲委任為非執行董事。

歐林豐先生(「歐先生」)，45歲，於一九九七年畢業於廣東潮陽廣播電視大學商業會計專業。一九九四年八月至一九九八年十二月，歐先生在中國建設銀行潮陽市支行任會計部主管。自一九九九年一月至二零零一年十一月，在太原凌雲達貿易公司任銷售經理。於二零零一年十二月獲本公司全資附屬公司廣東福利龍委任為銷售經理。自二零一一年五月起，獲委任為廣東福利龍之副總經理。於二零一一年八月獲委任本公司非執行董事。

陳映忠先生(「陳先生」)，50歲，有超過二十年銷售及總管之豐富經驗，且對本集團之業務及運作非常熟悉。陳先生自二零零四年一月加入本集團，擔任廣東福利龍複合肥有限公司銷售部總經理。於二零零七年至二零一二年期間，陳先生擔任山東海得斯肥業有限公司(「山東海得斯」)銷售部總經理，並自二零一二年十一月起被委任為山東海得斯之董事長。自二零零九年三月起，陳先生為山東知農化肥有限公司(「知農化肥」)之唯一股權擁有人及董事長。陳先生於二零一四年五月至二零一五年八月獲委任本公司執行董事，自二零一五年八月至今獲委任本公司非執行董事。

董事會報告

獨立非執行董事

關彤先生(「關先生」)，47歲，一九九三年畢業於中國南開大學企業管理系。彼由一九九一年至一九九七年獲委任為天津中環實業開發公司會計師，一九九七年至一九九九年擔任天津LG電子有限公司財務經理。關先生於二零零一年七月成為中國合資格註冊會計師，並於二零零三年十月成為中國合資格註冊資產評估師。一九九九年至二零零四年期間，關先生效力天津天地會計師事務所，參與多類國內企業及外資企業的審計工作，以及參與資產估值。彼亦參與天津一家當時正在申請於新加坡的新加坡證券交易所有限公司(Singapore Exchange Securities Trading Limited)上市的民營企業審計工作。由二零零四年九月起，關先生效力天津起點會計師事務所，擔任審計經理一職。關先生於二零零五年九月獲委任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

吳琛先生(「吳先生」)，71歲，於一九七零年畢業於天津工學院化學工程系，曾參與榮獲1982年度優秀科技成果二等獎之N.P.複合肥肥項目。於一九九零年四月及一九九一年十二月，吳先生就複合肥料生產綫改造及系列產品開發分別獲天津市南郊區人民政府及國家星火獎評審委員會頒授二等獎及三等獎。此外，彼亦於一九九六年四月獲天津市工程技術化工專業高級資格評審委員會認可為高級工程師，並獲天津市人事局頒授證書。吳先生於二零零六年九月獲委任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

陳健生先生(「陳先生」)，64歲，為陳健生律師行(律師及公證人)之獨資經營者。陳先生於一九七九年畢業於香港大學並獲法律學士學位，彼自一九八二年起為香港執業律師。陳先生於一九九七年獲公證人資格，並於二零零零年成為中國委托公證人。彼現時並為香港董事學會資深會員。陳先生於二零一三年五月獲委任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

陳先生現時擔任多間香港及海外上市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即於聯交所上市之中國泰豐床品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873)及中國貴金屬資源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1194)，天合化工集團有限公司(股份代號：1619)，中國富強金融集團有限公司(股份代號：290)及時尚環球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1520)，以及於新加坡證券交易所有限公司(「新交所」)上市之力王集團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L34)。陳先生亦擔任多間香港及海外上市公司之非執行董事，即於聯交所創業板上市之康佰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8190)，以及於新交所上市之泛港地產集團有限公司(股份代號：P36)。於過去三年，陳先生擔任多間香港及海外上市公司之董事職務，即於聯交所上市之聯太工業有限公司(股份代號：176)、太平洋實業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767)、以及於新交所上市之大眾食品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P05)。

董事會報告

監事

楊春燕女士(「楊女士」)，39歲，本科學歷，於二零零五年畢業於天津大學財務管理專業。二零零八年取得中級會計師職稱。一九九六年六月至二零零零年八月在天津泰達國際創業中心財務部工作，自二零零零年九月至今在本公司財務管理中心工作。於二零零七年六月二十八日任本集團工會主席一職。楊女士於二零一零年一月獲委任為本公司監事。

劉金玉女士(「劉女士」)，43歲，畢業於天津南開大學企業管理專業及人力資源管理專業。於一九九七年至二零零一年，獲委任為天津新世界百貨有限公司人力資源部科長。於二零零一年至二零零三年獲委任為天津中迎食品有限公司綜合部經理，並於二零零三年至二零零七年出任天津歐尚超市有限公司人力資源經理。劉女士於二零零七年加入本公司，出任人力資源經理，並自二零一一年四月起獲委任為本公司總裁辦公室副主任。於二零一一年八月獲委任本公司監事。

獨立監事

高賢彪先生(「高先生」)，54歲，於一九八二年畢業於山東農業大學土壤農化系。彼自一九九九年十二月起出任研究員之技術職位。分別於一九九七年十月至一九九九年十月以及一九九九年十月至二零零四年十二月期間，出任山東省農業科學院土壤肥料研究所副所長及所長。自二零零四年十二月起出任天津市土壤肥料研究所(現稱為天津市農業資源和環境研究所)所長。於一九九五年十二月至二零零零年十月期間，高先生曾獲頒發多個山東省科學技術進步獎。

梁偉韜先生(「梁先生」)，33歲，同濟大學理學學士，浙江大學理學碩士，香港城市大學管理學碩士。梁先生曾任職於招商證券投資銀行部，負責／參與IPO，企業債，再融資及並購重組等各類投行業務，梁先生現任長城證券新三板業務總部董事副總經理，推薦掛牌部負責人。

高級管理層

行政總裁

孫莉女士，履歷詳見執行董事一欄。孫女士於二零一五年九月兼任行政總裁一職。

合資格會計師兼公司秘書

吳嘉權先生(「吳先生」)，55歲，於一九八五年九月成為英國成本行政會計師公會(Association of Cost and Executive Accountants)會員，後於一九八六年十月成為該會資深會員。於一九九七年十一月，分別獲澳洲天主教大學(Australian Catholic University)及美利堅合眾國堪薩斯州渥太華大學(Ottawa University)頒授行政研究生文憑及文學士學位。吳先生分別於二零零二年十月、二零零三年十一月及二零零四年六月成為愛爾蘭公認會計師公會(Institute of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in Ireland)會員、加拿大及英國特許秘書及行政人員公會(Institute of Chartered Secretaries and Administrators)資深會員及英國國際會計師公會(Association of International Accountants)會員。於二零零五年四月及七月，吳先生分別成為香港會計師公會執業會計師及香港稅務學會會員。加入本公司前，吳先生積逾十年審計經驗。

董事會報告

董事及監事服務合約

本公司董事及監事已各自與本公司訂立服務合約。除另有註明外，該等合約詳情於各重大方面均屬相同，載列如下：

各合約之服務年期自二零一四年一月一日起為期三年。本公司董事及監事之服務合約均按本公司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二十七日召開的股東特別大會批准之後二零一四年一月一日起為期三年，直至任何一方向對方發出最少一個月事先書面通知終止合約為止。

董事概無與本公司訂立於一年內不作補償(法定補償除外)而可予以終止之服務合約。

本公司董事及監事的酬金，本公司董事會已獲本公司股東授權以當時市場水平及本公司薪酬委員會之建議為基準釐定董事及監事的酬金。

重大合約

除於本年報內披露之董事及監事服務合約外，本公司任何董事、監事或管理層成員，概無與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至本年底及本年度內任何時間訂立與本集團業務有關而於其中直接或間接擁有重大權益之重大合約(包括提供相關的服務)。

董事酬金及五位最高酬金人士

董事酬金及五位最高酬金人士詳情分別載於隨附賬目附註14。

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獨立性確認

本公司已接獲各獨立非執行董事關彤先生、吳琛先生及陳健生先生各自就其獨立性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創業板證券上市規則(「創業板上市規則」)第5.09條做出之年度確認，而本公司仍然視獨立非執行董事為獨立。

董事會報告

董事及監事於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中的權益及淡倉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各董事及監事及各自的聯繫人士，於本公司及其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中擁有以下權益：

於本公司每股面值人民幣0.1元的普通股的好倉：

董事／監事／主要行政人員	個人	家族	公司	其他	總數	佔已發行股本百分比
陳映忠先生	-	-	170,000,000 (附註)	-	170,000,000	10.66%

附註：該等股份由山東知農化肥有限公司(「知農化肥」)持有，而陳先生為知農化肥100%權益之實益擁有人，所有股份均為內資股。

除本段披露者外，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董事及監事概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任何證券、相關股份及債券中，擁有(a)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第8分部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包括彼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有關規定被當作或視作擁有的權益或淡倉)；或(b)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載入該條例所述登記冊內的權益；或(c)已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第5.46至5.67條有關董事進行證券交易時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規定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

董事及監事購入股份的權利

於本年度內任何時間，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概無訂立任何安排，致使本公司董事及監事或彼等各自的配偶或未滿十八歲之子女擁有任何認購本公司證券之權利或已行使任何該等權利。

董事會報告

主要股東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予存置的登記冊所記錄，以下人士(本公司董事及監事除外)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及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須知會本公司之權益及淡倉：

於本公司每股面值人民幣0.1元的普通股的好倉：

股東姓名／名稱	身份	普通股數目	佔已發行股本百分比
天津泰達國際創業中心(「創業中心」)	實益擁有人	182,500,000(附註)	11.44%
深圳市翔永投資有限公司(「翔永投資」)	實益擁有人	180,000,000(附註)	11.29%
山東知農化肥有限公司(「知農化肥」)	實益擁有人	170,000,000(附註)	10.66%
東莞市綠野化肥有限公司(「綠野化肥」)	實益擁有人	120,000,000(附註)	7.52%

附註：所有股份為內資股。

除上文披露者外，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予存置的登記冊所記錄，本公司董事並不知悉有任何其他人士(本公司董事及監事除外)，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及相關股份中，擁有已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知會本公司的權益及淡倉及／或直接或間接擁有附帶權利可於所有情況下在本公司股東大會投票的已發行股本5%或以上權益。

管理合約

本年度內，本公司並無就整體業務或任何主要業務之管理或行政工作簽訂或存在任何合約。

競爭權益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本公司的董事、監事或管理層股東及彼等各自的聯繫人士(定義見創業板上市規則)並無與本集團業務存在或可能存在競爭，或存在或可能存在任何其他與本集團的利益衝突而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須予披露。

購買、出售或贖回證券

於回顧期間，本公司並無贖回其任何股份。於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期間內，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股份。

購股權計劃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並未批准任何新的購股權計劃。

董事會報告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依據創業板上市規則及參考香港會計師公會所刊發「成立審核委員會的指引」，並以書面形式制定其權責範圍，審核委員會就本集團的核數事宜為董事會及本公司之核數師提供重要之溝通橋樑，委員會之主要職責為檢討及監管本集團財務彙報程序，同時審查對外部審核、內部控制及風險評估的有效性。本公司審核委員會的成員包括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關彤先生、吳琛先生及陳健生先生，其中，關彤先生因具有專業的會計資格及審計經驗更獲委任為該委員會之主席。

於本財政年度審核委員會共召開四次會議。委員會已審閱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經審核年度業績。

企業管治

有關本公司所採納企業管治主要內容的報告載於本年報第31至39頁。

公眾持股量

於本報告日期，根據本公司已公布資料及董事所深知，本公司已按照創業板上市規則維持規定的公眾持股量。

核數師

香港立信德豪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德豪」)於二零一五年五月二十一日獲續聘委任，任期將直至本公司應屆股東周年大會結束為止。

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財務報表已由德豪所審核。股東周年大會上將提呈決議案續聘德豪為本公司核數師。

代表董事會

主席

孫莉

中國天津，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

企業管治報告

企業管治

本公司董事會及管理層一直致力於將《創業板上市規則》附錄十五所載的《企業管治守則》(「守則」)內所載的《守則》條文貫徹到本集團內部，本公司所遵行的企業管治原則著重於建立行之有效的董事會、健全的內部監控，以及對全體股東的透明度。董事認為，本公司於回顧期內除《守則》第A.2.1條外，已遵守所有《守則》條文。

董事證券交易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本公司一直按照不低於創業板上市規則第5.48至5.67條所載交易之規定條款的標準，就董事進行證券交易採納行為守則。在向全體董事做出特定查詢後，本公司董事已遵守該行為守則及交易之所需標準。

董事會及董事會會議

董事會成員及董事會常規

董事會由本公司九名董事組成，分別包括執行董事、非執行董事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各三名。全體執行董事均已就本集團事務付出大量努力、時間及精力，各董事均具備充裕經驗出任董事職務。董事間並無財務、商業、家族或其他重大相關關係。董事履歷載於本年報第23頁「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層」一節。

董事會目前由主席孫莉女士領導，負責公司的發展策略、年度及中期業績的落實和規劃、風險管控、主要收購、出售及資本交易以及其他重大營運及財務事宜。董事會主席確保董事會有效地運作，鼓勵所有董事全力投入董事會事務，且履行應有職責，並及時就所有重要的適當事項進行討論。確保公司制定良好的企業管治常規及程序，董事會特定授權公司管理層處理的主要事項包括編製年度及中期賬目，在公開報告前供董事會批准、執行董事會採納之商業策略及措施、充分執行內部監控制度及風險管理程序，並遵守有關法規、規則及條例。根據守則要求，管理層每月向所有董事會成員提供充分詳細的更新資料，載列最新經營動態、重要財務數據、重要事項及需提呈董事會商議事項的背景資料(如有)以便評估。董事會主席確保採取適當步驟保持與股東有效聯繫，以及確保股東意見可傳達到董事會；以及促進非執行董事對董事會作出貢獻，並確保執行董事與非執行董事之間維持建設性的關係。

企業管治報告

董事會及董事會會議(續)

董事會成員及董事會常規(續)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董事會成員如下：

執行董事

孫 莉女士(於2015年8月20日獲委任)

郝志輝先生

王書新先生

非執行董事

馮恩慶先生

歐林豐先生

陳映忠先生(於2015年8月20日獲委任)

謝光北先生(於2015年6月30日辭任)

獨立非執行董事

關 彤先生

吳 琛先生

陳健生先生

按照《守則》第A.2.1條之要求，董事會主席與行政總裁角色應有區分，並不應由一人同時兼任，以確保各自的獨立性、問責性。主席負責主持股東大會和召集、主持董事會會議，檢查董事會決議的實施情況，並為本公司制定整體策略及政策。行政總裁則負責管理本集團業務及整體營運。本公司日常營運由管理層獲授權處理，各業務單位主管負責業務不同範疇。自二零一五年九月至今，由於行政總裁一職由董事會主席孫莉女士兼任，未能滿足《守則》第A.2.1條之要求，董事會認為現階段由孫莉女士擔任此職務符合本公司之最大利益，並有利於保持本公司經營穩定及未來發展。本公司已通過各種渠道遴選行政總裁候選人士，以儘早符合《守則》第A.2.1條之規定，增加企業管治之透明度及獨立性。

執行董事負責本集團運營及實行董事會採納之策略。按照董事會所訂方針領導本集團之管理隊伍，並負責確保設有適當之內部監控制度及本集團業務符合適用法律及規定。

非執行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負責就策略發展向管理層提供意見，並努力確保董事會財務及其他報告處於高透明水平，及就保障股東與公司整體間之利益進行充分檢討及平衡。

董事會符合創業板上市規則有關委任最少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之最低規定，各獨立非執行董事已按創業板上市規則作出年度獨立性確認。本公司認為，全部獨立非執行董事均已符合創業板上市規則所載的獨立性指引，並根據該指引的條款屬獨立人士。其中一人具備創業板上市規則規定之合適專業資格。

企業管治報告

董事會及董事會會議(續)

董事會成員及董事會常規(續)

於整個年度內，董事會定期舉行會議討論整體策略以及本集團經營及財務表現，董事會每年至少召開四次全體會議(每季至少舉行一次正式董事會會議)。董事會在二零一五年共舉行十次會議，以討論及批准重要事宜，例如批准季度業績、中期業績及年度業績、股息、本集團全年預算案、業務及投融資等。此外，本集團管理層亦與若干非執行董事舉行會議，以諮詢彼等對若干業務或經營事宜之意見。除每年定期舉行董事會會議外，董事會也會根據需要就取得須得到董事會決定的特定事項舉行會議。董事會於每次董事會會議前收到有關須做出決定的議程詳情及相關委員會會議記錄。董事可親自或按照本公司章程通過其他電子通訊方式出席會議。本公司會在舉行定期董事會會議前最少十五日發出通知，以便董事就將於董事會會議討論之事宜做出知情決定。獨立非執行董事及其他非執行董事作為與其他董事擁有同等地位的董事會成員，定期出席董事會及其同時出任專業委員會成員的委員會會議，以其不同的專業背景、技能和資格積極參與會務並對公司發展策略提出意見；他們也會適時參加股東大會，對股東的意見有公正的瞭解。另外，依守則要求，董事需接受專業持續發展培訓。於回顧期內，本公司對各位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安排一次關於《創業板上市規則》專題培訓，內容包括於2015年4月1日生效的有關參照新《公司條例》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檢討《上市規則》的財務資料披露規定及其他非主要／輕微的修訂建議的《創業板上市規則》修訂，以及將於2016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會計期間生效的企業管治守則及企業管治報告中有關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部分的《創業板上市規則》修訂等有關內容。

各董事會成員出席董事會、股東大會及培訓會議記錄如下：

董事姓名	董事會出席率	股東大會出席率	培訓會議出席率
執行董事			
孫 莉女士(於2015年8月20日獲委任)	4/4	0/0	0/0
郝志輝先生	9/10	2/3	1/1
王書新先生	9/10	3/3	1/1
非執行董事			
馮恩慶先生	10/10	1/3	1/1
歐林豐先生	7/10	0/3	1/1
陳映忠先生(於2015年8月20日獲委任)	9/10	0/3	1/1
謝光北先生(於2015年6月30日辭任)	3/4	0/2	1/1
獨立非執行董事			
關 彤先生	10/10	2/3	1/1
吳 琛先生	9/10	0/3	1/1
陳健生先生	10/10	0/3	1/1

據董事所知悉，董事會各成員之間並無財務、業務、親屬或其他重大關係。公司秘書出席所有定期董事會會議，以於有需要時就企業管治及遵守法定規則提供意見。此外，公司秘書編製會議記錄，記下全部董事會會議所討論事宜及決議事項。公司秘書亦保存會議記錄，可供任何董事在發出合理通知後查閱。

企業管治報告

審核委員會

本集團已遵照《創業板上市規則》成立具書面職權範圍之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其中，關彤先生因擁有創業板上市規則所規定合適專業的會計資格及審計經驗獲委任為該委員會之主席。

於年內審核委員會履行其職責，共舉行六次審核委員會會議，以分別審閱及討論全年、季度及中期業績和財務報表。此外審核委員會也從事(其中包括)(i)檢討本集團之內部控制系統的實施；(ii)審閱及監督財務申報流程；(iii)檢討本集團的風險管理系統；及(iv)審閱及監控外部核數師的委聘條款、獨立性及有效性並就此向董事會提供改善建議。審核委員會亦可能不時舉行額外會議，以討論審核委員會認為需要之特別項目或其他事宜。本集團之外聘核數師可於彼等認為需要時要求舉行會議。

審核委員會已審閱及討論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業績及二零一五年年報。

審核委員會會議之出席記錄如下：

董事姓名	出席率
關 彤先生	6/6
吳 琛先生	6/6
陳健生先生	6/6

核數師薪酬

本公司之審核委員會負責考慮委任外聘核數師之薪酬及審閱外聘核數師進行之任何非審核工作，包括有關非審核工作會否對本公司造成任何潛在重大負面影響。

外聘核數師

執業會計師香港立信德豪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德豪」)已獲股東會委任為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之外聘核數師，自二零一五年五月二十一日起生效，任期直至本公司應屆股東周年大會結束為止。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之年度財務報表已由德豪審核。

審核委員會每年審閱外聘核數師就確認彼等之獨立性及客觀性發出之函件，並與外聘核數師舉行會議討論審核範圍。

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一三年、二零一四年及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年度之外聘核數師為：德豪。

企業管治報告

外聘核數師(續)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就審計服務及非審計服務已付／應付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外聘核數師的酬金如下：

服務形式	已付／應付費用	
	截至二零一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人民幣千元	截至二零一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人民幣千元
審計服務		
— 就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財務報表進行的年度審計	1,132	1,177
非審計服務	無	111

提名委員會

本公司已根據《守則》成立提名委員會，提名委員會由三名成員(「成員」)組成，獨立非執行董事佔多數。提名委員會主席由董事會主席孫莉女士兼任，成員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關彤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吳琛先生。

提名委員會的主要職責涵蓋檢討董事會的架構，結合本公司業務模式及具體需要，透過考慮包括但不限於董事會人數、執行董事與非執行董事組合平衡、專業經驗、文化及教育背景等因素，使董事會成員多元化並有強大的獨立元素。通過識別及提名潛在候選人的董事身份，審閱董事的提名並就董事的委任及重新委任的相關事宜向董事會提出建議。

提名委員會會議之出席記錄如下：

成員姓名	出席率
孫 莉女士(於2015年8月20日獲委任)	2/2
關 彤先生	3/3
吳 琛先生	3/3
王書新先生(於2015年8月20日辭任)	1/1

於回顧年度，提名委員會認真履行其職責，已召開三次會議檢討董事會的架構、人數、多元性及組成，評估獨立非執行董事之獨立性及有關董事會成員包括本公司高級管理人員之表現等。

企業管治報告

薪酬委員會

本公司已根據《守則》成立薪酬委員會，薪酬委員會由三名成員（「成員」）組成，獨立非執行董事佔多數。薪酬委員會主席由獨立非執行董事關彤先生兼任，成員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吳琛先生及非執行董事陳映忠先生。

薪酬委員會主要職責（其中包括）就制定、檢討並就本集團的薪酬政策及架構向董事會提出建議，釐定個人執行董事及高級管理層成員的薪酬組合並就非執行董事的薪酬向董事會提出建議。

薪酬委員會會議之出席記錄如下：

成員姓名	出席率
關 彤先生	2/2
吳 琛先生	2/2
陳映忠先生(於2015年8月20日獲委任)	1/1
謝光北先生(於2015年6月30日辭任)	0/1

於回顧年度，薪酬委員會認真履行其職責，已召開二次會議審視本集團的薪酬政策及架構，釐定董事及高級管理層成員之薪酬待遇，評估所有董事及高級管理層成員的表現，透過董事會通過的公司經營目標，審核及批准與績效掛鈎的薪酬並向董事會提出建議。確保在本公司年報中以個別及以指名方式披露應付全體董事及高級管理層成員之任何薪酬詳情。本公司之薪酬委員會已考慮及審閱董事服務合約並認為服務合約之現有條款屬公平合理。

企業管治報告

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薪酬

董事姓名	二零一五年(人民幣)			二零一四年(人民幣)		
	薪金、津貼及 實物津貼	退休福利 計劃供款	總計	薪金、津貼及 實物津貼	退休福利 計劃供款	總計
<i>執行董事</i>						
孫 莉女士 (於2015年8月20日獲委任)	190,246	-	190,246	-	-	-
郝志輝先生	592,037	112,945	704,982	589,676	110,019	699,695
王書新先生	617,552	115,321	732,873	616,174	112,611	728,785
<i>非執行董事</i>						
馮恩慶先生	41,355	-	41,355	41,355	-	41,355
歐林豐先生	-	-	-	-	-	-
陳映忠先生 (於2015年8月20日獲委任)	-	-	-	-	-	-
<i>獨立非執行董事</i>						
關 彤先生	41,355	-	41,355	41,355	-	41,355
吳 琛先生	41,355	-	41,355	41,355	-	41,355
陳健生先生	144,931	-	144,931	143,644	-	143,644
<i>高級管理層姓名</i>						
<i>行政總裁</i>						
孫 莉女士(於2015年9月14日 獲委任)	190,246	-	190,246	-	-	-
王書新先生(於2015年9月14日辭任)	617,552	115,321	732,873	616,174	112,611	728,785
<i>合資格會計師兼公司秘書</i>						
吳嘉權先生	150,000	-	150,000	150,000	-	150,000

企業管治報告

董事對財務報表之責任

董事知悉彼等就編製本集團財務報表之責任，並確認財務報表乃根據法定規則及適用會計準則編製。董事亦須確保本集團之財務報表如期刊發。

本公司外聘核數師香港立信德豪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就彼等對本集團綜合財務報表之報告責任作出之聲明載於本年報第40頁之核數師報告。

董事確認，就彼等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深知、得悉及確信，彼等並不知悉任何可能導致本公司持續經營業務之能力嚴重存疑之重大不明朗因素。

內部監控

本公司定期審閱其內部監控系統，確保已採納有效及充足之內部監控制度。本公司定期舉行會議，以討論財務、營運及風險管理控制措施。審核委員會亦定期審閱內部監控制度，以評估其是否足夠、有效及遵守規則。

股東權利

股東召開股東特別大會

根據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第62(3)條及83條，股東特別大會(「股東特別大會」)可由合計持有本公司不少於10%已發行股本而擁有投票權之本公司任何兩名或以上股東(「股東」)(「請求人」)的書面要求而召開。該等書面要求必須指明股東特別大會的目的，且可存置於本公司總部或香港股份過戶登記處。董事會於接獲書面要求後必須儘快召開股東特別大會。

倘董事會於接獲要求之日起三十日內並無按既定程序召開股東特別大會，則請求人可在董事會收到該要求後四個月內自行召開股東特別大會。召集的程序應當盡可能與董事會召集股東會議的程序相同。

於股東大會上提出建議的程序

根據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第64條，任何持有本公司不少於5%已發行股份而擁有投票權的股東可透過書面要求提出將於既定股東周年大會討論的新決議案。倘任何已提出決議案屬於股東周年大會職責範圍內的事項，本公司應當將該提案列入該次會議的議程。

因此，欲提呈新決議案以於任何股東周年大會通過之股東須向本公司總部或香港股份過戶登記處提交書面通知，收件人為公司秘書。

企業管治報告

股東權利(續)

有關股東提名董事候選人的程序

根據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第99條，倘一名股東有意於股東大會上推薦一名人士(退任董事及董事已推薦的候選人除外)膺選為董事，合資格出席股東大會並於會上投票的股東需簽署書面提名通告(「提名通告」)且被提名人需簽署顯示其願意膺選的通告(統稱「通告」)，並將該等通告寄送至本公司總部或香港股份過戶登記處。

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第17.50(2)條的規定，提名通告須載述提名股東的全名，其於本公司的持股股份以及被提名人的全名及履歷表詳情，包括相關資格和經驗。

該等通告必須自寄發就膺選董事召開股東大會的通告第二天至召開股東大會前七天內提交，最短期限為七天。本公司須向股東大會提出提案以考慮被提名人的建議膺選。

向董事會提出查詢

股東可將有關彼等權利的書面查詢或要求發送至本公司註冊辦事處、總部、主要營業地點、香港代表辦事處或香港股份過戶登記處，收件人為公司秘書。

投資者關係及與股東之溝通

本公司致力維持高水平透明度及採取向其股東公開且及時披露相關資料的政策。本公司努力透過多種正式交流渠道與股東維持定期交流。此外，本公司鼓勵所有股東出席股東大會，為本公司與股東的直接對話以及股東知悉本集團的策略及目標提供機會。

在本公司於二零一五年五月二十一日舉行的股東周年大會及分別於二零一五年四月十六日和二零一五年八月二十日舉行的股東特別大會上，本公司執行董事及獨立非執行董事親自出席並回答股東的提問。

本公司透過其通告、公告及通函以及季度、中期及年度報告使股東知悉其主要資料、最新業務發展及財務表現。本公司於www.bioteda.com維護的企業網站為公眾及股東提供有效的交流平台。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於二零一五年四月二十八日於創業板網站發布完成配售新H股之公布後，根據於二零一五年四月十六日召開的股東特別大會批准授權之結果，並按照於二零一五年二月二十五日本公司發布的通函履行修訂公司章程的程序，修訂內容主要涉及公司章程第20條本公司之已發行股本總額及內資股與H股各自之數目及第23條本公司的註冊資本。

獨立核數師報告



Tel: +852 2218 8288
Fax: +852 2815 2239
www.bdo.com.hk

電話：+852 2218 8288
傳真：+852 2815 2239
www.bdo.com.hk

25th Floor Wing On Centre
111 Connaught Road Central
Hong Kong

香港干諾道中111號
永安中心25樓

致天津泰達生物醫學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全體股東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本核數師已審核列載於第42頁至102頁天津泰達生物醫學工程股份有限公司(「貴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以下統稱「貴集團」)的綜合財務報表，此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綜合財務狀況表與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綜合權益變動表及綜合現金流量表，以及主要會計政策概要及其他附註解釋。

董事就綜合財務報表須承擔的責任

貴公司董事須負責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編製綜合財務報表，以令綜合財務報表作出真實而公平的反映，及落實其認為編製綜合財務報表所必要的內部控制，以使綜合財務報表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

核數師的責任

本核數師之責任是根據吾等的審核，對該等綜合財務報表作出意見，並根據聘任條款僅向整體股東報告，除此之外本報告別無其他目的。本核數師不會就本報告的內容，向任何其他人士負上或承擔任何責任。

本核數師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計準則》進行審核。該等準則要求本核數師遵守道德規範，並規劃及執行審核，以合理確定此等綜合財務報表是否不存有任何重大錯誤陳述。

審核涉及執行程序以獲取有關綜合財務報表所載金額及披露資料的審核憑證。所選定的程序取決於核數師的判斷，包括評估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綜合財務報表存在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在評估該等風險時，核數師考慮與該公司編製綜合財務報表，以作出真實而公平的反映相關的內部控制，以設計適當的審核程序，但目的並非對公司內部控制的有效性發表意見。審核亦包括評價董事所採用的會計政策的合適性及所作出的會計估計的合理性，以及評價綜合財務報表的整體列報方式。

本核數師相信，本核數師所獲得的審核憑證是充足和適當地為本核數師的審核意見提供基礎。

獨立核數師報告

意見

本核數師認為，該等綜合財務報表已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真實而公平地反映 貴集團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財務狀況及 貴集團截至該日止年度的財務表現及現金流量，並已按照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妥為編製。

香港立信德豪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

執業會計師

林碧華

執業證書編號P05325

香港，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 (經重列)
持續經營業務			
收益	7	501,589,528	470,267,081
銷售成本		(404,868,747)	(391,555,071)
毛利		96,720,781	78,712,010
其他收入及淨虧損	8	(350,981)	(588,850)
銷售及分銷成本		(23,514,871)	(19,304,116)
行政開支		(21,507,630)	(17,887,372)
研究及發展開支		(15,416,009)	(7,219,908)
融資成本	9	(4,657,425)	(4,171,557)
視作出售聯營公司之收益	17	686,067	—
分佔聯營公司虧損	17	(10,870)	—
除所得稅開支前溢利	9	31,949,062	29,540,207
所得稅開支	11	(4,502,496)	(7,966,657)
持續經營業務的年內溢利		27,446,566	21,573,550
已終止業務			
已終止業務年內虧損	10	(4,496,403)	(2,614,497)
年內溢利及全面收益總額		22,950,163	18,959,053
計入：			
本公司擁有人			
— 持續經營業務年內溢利		27,164,413	20,700,518
— 已終止業務年內虧損		(1,599,901)	(2,913,090)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年內溢利		25,564,512	17,787,428
非控股權益			
— 持續經營業務年內溢利		282,153	873,032
— 已終止業務年內(虧損)/溢利		(2,896,502)	298,593
非控股權益應佔年內(虧損)/溢利		(2,614,349)	1,171,625
		22,950,163	18,959,053
每股盈利			
來自持續及已終止業務			
— 基本及攤薄	13	1.66	1.25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			
— 基本及攤薄	13	1.76	1.46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5	70,715,068	96,371,284
商譽	16	–	3,133,932
於一間聯營公司之權益	17	20,675,197	–
預付土地租賃款項	18	8,233,355	8,423,182
非流動資產總值		99,623,620	107,928,398
流動資產			
存貨	19	90,377,523	138,376,713
應收貿易賬款及票據	20	78,395,214	103,319,636
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	21	79,562,058	34,613,281
應收聯營公司款項	22	4,909,468	–
銀行結餘及現金	23	105,637,380	48,383,977
流動資產總值		358,881,643	324,693,607
資產總值		458,505,263	432,622,005
流動負債			
應付貿易賬款	24	24,747,935	39,926,921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款項	25	17,472,089	31,932,275
金融負債	26	24,145,000	22,439,591
即期稅項負債		2,706,598	7,325,602
銀行借款	27	45,000,000	87,300,000
流動負債總值		114,071,622	188,924,389
流動資產淨值		244,810,021	135,769,218
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		344,433,641	243,697,616
資產淨值		344,433,641	243,697,616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資本及儲備			
股本	28	159,500,000	142,000,000
儲備		160,436,958	56,020,985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319,936,958	198,020,985
非控股權益	30	24,496,683	45,676,631
權益總值		344,433,641	243,697,616

代表董事會

孫莉
董事郝志輝
董事

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股本 附註28 人民幣	股份溢價 附註31(i) 人民幣	盈餘儲備 附註31(ii) 人民幣	資本儲備 附註31(iii) 人民幣	其他儲備 附註31(v) 人民幣	累計虧損 附註31(iv) 人民幣	本公司 擁有人應佔 人民幣	非控股權益 附註30 人民幣	總額 人民幣
於二零一四年一月一日的結餘	142,000,000	75,816,410	6,831,045	2,541,404	-	(25,759,391)	201,429,468	23,341,498	224,770,966
年內溢利及全面收益總額	-	-	-	-	-	17,787,428	17,787,428	1,171,625	18,959,053
非控股權益的書面認沽期權	-	-	-	-	(22,032,403)	-	(22,032,403)	-	(22,032,403)
控制情況不變的附屬公司所有者 權益變動(附註30)	-	-	-	-	-	836,492	836,492	21,163,508	22,000,000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結餘	142,000,000	75,816,410	6,831,045	2,541,404	(22,032,403)	(7,135,471)	198,020,985	45,676,631	243,697,616
年內溢利及全面收益總額	-	-	-	-	-	25,564,512	25,564,512	(2,614,349)	22,950,163
視為出售於一間附屬公司之權益(附註29)	-	-	(3,113,349)	-	-	3,113,349	-	(18,565,599)	(18,565,599)
發行新股份	17,500,000	78,851,461	-	-	-	-	96,351,461	-	96,351,461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結餘	159,500,000	154,667,871	3,717,696	2,541,404	(22,032,403)	21,542,390	319,936,958	24,496,683	344,433,641

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 (重列)
來自經營業務的現金流量			
除所得稅開支前溢利		31,949,062	29,540,207
已終止業務之除稅前虧損		(4,496,403)	(2,754,958)
		27,452,659	26,785,249
調整：			
預付土地租賃款項攤銷		189,827	189,827
折舊		10,647,583	9,206,886
利息開支		6,859,508	8,133,057
利息收入		(262,403)	(48,122)
應收貿易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壞賬(撥回)/撥備		(217,213)	1,182,329
陳舊存貨撥備淨額		426,839	258,158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收益		(45,087)	(148,217)
視為出售一間附屬公司收益		(1,560,249)	–
視為出售一間聯營公司收益		(686,067)	–
應佔一間聯營公司虧損		10,870	–
		42,816,267	45,559,167
未計營運資金變動前的經營現金流量			
存貨減少/(增加)		38,163,599	(29,496,350)
應收貿易賬款及票據(增加)/減少		(35,158,528)	7,491,459
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增加)/減少		(50,593,912)	24,614,455
應付貿易賬款減少		(6,168,644)	(15,479,631)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款項減少		(6,564,589)	(1,360,523)
		(17,505,807)	31,328,577
經營業務(所用)/所得現金			
已付所得稅		(9,121,500)	(4,392,642)
已付利息		(5,177,862)	(7,508,161)
		(31,805,169)	19,427,774
經營業務(所用)/所得現金淨額			
來自投資活動的現金流量			
購入物業、廠房及設備		(7,214,817)	(22,594,575)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所得款項		459,653	393,703
失去控制權時視為出售一間附屬公司	29	(2,500,128)	–
受限制銀行存款減少		–	1,000,000
已收利息		262,403	48,122
		(8,992,889)	(21,152,750)
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			

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 (重列)
來自融資活動的現金流量			
新增銀行借款		63,300,000	94,300,000
償還銀行借款		(85,600,000)	(109,300,000)
出售一間附屬公司部份權益的所得款項	30	-	22,000,000
發行新股份之所得款項		96,351,461	-
附屬公司股東注資		24,000,000	-
融資活動所得現金淨額		98,051,461	7,000,000
現金及現金等值物增加淨額		57,253,403	5,275,024
年初的現金及現金等值物		48,383,977	43,108,953
年末的現金及現金等值物		105,637,380	48,383,977
現金及現金等值物結餘分析：			
銀行結餘及現金	37	105,637,380	48,383,977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 公司資料

天津泰達生物醫學工程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於二零零零年九月八日在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成立為股份有限公司，其H股於二零零二年六月十八日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香港創業板(「創業板」)上市。

根據日期為二零一五年九月三十日的公佈，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天津阿爾發保健品有限公司(「天津阿爾發」)的其他權益持有人與七名獨立個人第三方(「投資者」)於二零一五年六月訂立增資協議。根據該協議，投資者已同意向天津阿爾發注資人民幣14,000,000元(「注資」)。於注資完成後，本公司於天津阿爾發之股權由50.16%減少至38.84%。本公司亦與天津阿爾發的其他現有權益持有人天津市津納森科技發展有限公司(「津納森」)訂立補充協議(「補充協議」)且津納森保證根據本公司會計政策於二零一五年九月三十日前依照本公司決策於天津阿爾發權益持有人及管理層會議上投票。因此，本公司於二零一五年九月三十日前能以所持50%以下的股權對天津阿爾發行使控制權。故天津阿爾發於二零一五年九月三十日前仍為本公司之附屬公司，並於補充協議屆滿日期成為本集團之聯營公司。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以下統稱「本集團」)主要從事生物複合肥料產品以及醫療保健產品(已終止經營業務)的製造及銷售業務。附屬公司的主要業務及其他資料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8。本公司的註冊辦事處及主要營業地點地址於年報「公司資料」一節披露。

2. 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a) 採納新訂／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二零一五年一月一日生效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	二零一零年至二零一二年週期之年度改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	二零一一年至二零一三年週期之年度改進
香港會計準則第19號(二零一一年)(修訂本)	界定福利計劃：僱員供款

二零一零年至二零一二年週期及二零一一年至二零一三年週期之年度改進

年度改進過程所發出的修訂對數項目前並不清晰的準則稍作非緊急改動。其包括香港會計準則第16號物業、廠房及設備之修訂，以澄清實體如何使用重估模式處理賬面總值及累計折舊。該資產賬面總值獲重列以重估價值。累計折舊可與資產賬面總值對銷。或者，賬面總值或可以與重估資產賬面值相符的方式予以調整，而累計折舊可予以調整至相等於賬面總值與經計及累計減值虧損後的賬面值兩者間之差額。

由於本集團並無對其物業、廠房及設備作出任何重新估值，故採納香港會計準則第16號之修訂並無對此等財務報表產生影響。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 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續)**(a) 採納新訂／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二零一五年一月一日生效(續)****香港會計準則第19號(二零一一年)(修訂本)—界定福利計劃：僱員供款**

有關修訂准許不受服務年期所限的供款於提供服務的期間確認為服務成本的減項，而非被分配為服務期間的供款。

由於本集團並無任何界定福利計劃，故採納有關修訂並無對此等財務報表產生影響。

(b) 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新訂／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本集團並未提前採納以下已頒佈但未生效且與本集團的財務報表可能相關的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	二零一二年至二零一四年週期之年度改進 ¹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	主動披露 ¹
香港會計準則第16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38號(修訂本)	澄清折舊及攤銷之可接受方法 ¹
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修訂本)	獨立財務報表的權益法 ¹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二零一四年)	金融工具 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修訂本)	投資者與其聯營公司或合營公司之間的資產出售或投入 ³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修訂本)	投資實體：應用綜合入賬之例外情況 ¹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	客戶合同收入 ²

¹ 於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² 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³ 將於釐定之日期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二零一二年至二零一四年週期之年度改進

年度改進過程所發出的修訂對數項目目前並不清晰的準則稍作非緊急改動。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主動披露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訂旨在鼓勵實體在考慮其財務報表之佈局及內容時在應用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時運用判斷。

實體應估來自於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之以權產法入賬之權益之其他全面收入，於將會及將不會重新分類至損益之項目中分拆，並於該等兩個組別內共同作為單一項目呈列。

香港會計準則第16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38號(修訂本)—澄清折舊及攤銷之可接受方法

香港會計準則第16號(修訂本)禁止使用以收益為基礎的折舊方法計算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的折舊。香港會計準則第38號(修訂本)引入一項可被推翻的假設，即以收益為基礎的攤銷對無形資產不合適。倘無形資產是以收益衡量或收益及無形資產經濟利益的消耗存在高度關聯時，則該假設可被推翻。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 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續)**(b) 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新訂／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續)****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修訂本)－獨立財務報表的權益法**

有關修訂准許實體進行會計處理時，在其單獨財務報表中就其於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之投資應用權益法。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二零一四年)－金融工具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引進金融資產分類及計量的新規定。按業務模式持有資產而目的為收取合約現金流的債務工具(業務模式測試)以及具產生現金流的合約條款且僅為支付本金及未償還本金利息的債務工具(合約現金流特徵測試)，一般按攤銷成本計量。倘該實體業務模式的目的為持有及收取合約現金流以及出售金融資產，則符合合約現金流特徵測試的債務工具以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計量。實體可於初步確認時作出不可撤銷的選擇，以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計量並非持作買賣的股本工具。所有其他債務及股本工具以按公平值計入損益計量。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就並非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所有金融資產納入新的預期虧損減值模式(取代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的已產生虧損模式)以及新的一般對沖會計規定，以讓實體於財務報表內更好地反映其風險管理活動。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遵照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項下金融負債的確認、分類及計量規定，惟指定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除外，而負債信貸風險變動引致的公平值變動金額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除非會產生或擴大會計錯配風險則作別論。此外，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保留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終止確認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的規定。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修訂本)－投資者與其聯營公司或合營公司之間的資產出售或投入

該等修訂澄清實體向其聯營公司或合營公司出售或注入資產時，將予確認之收益或虧損程度。當交易涉及一項業務，則須確認全數收益或虧損。反之，當交易涉及不構成一項業務之資產，則僅須就不相關投資者於合營公司或聯營公司之權益確認收益或虧損。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修訂本)－投資實體：應用綜合入賬之例外情況

有關修訂澄清，就居間母公司編製綜合財務報表之豁免，是適用於投資實體之附屬公司(包括按公平價值將附屬公司入賬而並非將附屬公司綜合入賬之投資實體)。只有當附屬公司本身並非投資實體而附屬公司之主要目的是提供與投資實體的投資活動有關之服務時，投資實體母公司將把附屬公司綜合入賬。對屬於投資實體之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應用權益法之非投資實體可保留該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就其附屬公司已採用之公平價值計量。若投資實體編製之財務報表當中的旗下全部附屬公司是以透過損益表按公平價值列賬之方式計量，則須按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之規定提供有關投資實體之披露。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 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續)**(b) 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新訂／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續)****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客戶合同收入**

本項新準則設立一個單獨的收入確認框架。該框架的核心原則為實體應確認收入以用金額描述轉讓承諾商品或服務予客戶，該金額反映預期該實體有權就交換該等商品及服務所收取的代價。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將取代現行收益確認指引(包括香港會計準則第18號收入、香港會計準則第11號建築合約及相關詮釋)。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要求透過五個步驟釐定收入：

- 第一步： 識別與客戶的合約
- 第二步： 識別合約中的履約責任
- 第三步： 釐定交易價
- 第四步： 將交易價分配至各履約責任
- 第五步： 於各履約責任完成時確認收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包括與特定收入相關的特定指引，該等指引或會更改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現時應用的方法。該準則亦對與收入相關的披露作出大幅質化與量化改進。

本集團已開始評估採納上述準則及現有準則之修訂本對本集團之影響。本集團尚未能陳述此等新公佈是否將引致本集團之會計政策及財務報表出現重大變動。

(c) 有關編製財務報表之新公司條例條文

新公司條例(第622章)有關編製財務報表之條文於本財政年度適用於本公司。

董事認為對本集團之財務狀況或表現並無影響。然而，新公司條例(第622章)影響綜合財務報表的呈列及披露。舉例而言，本公司的財務狀況表現時於財務報表附註中呈列，而非作為主要報表，且本公司財務狀況表的相關附註一般均不再呈列。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編製基準

(a) 遵例聲明

此等綜合財務報表乃按照所有適用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及詮譯(下文統稱為「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公司條例》之披露規定而編製。此外，此等綜合財務報表包括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創業板證券上市規則(「創業板上市規則」)規定之適用披露資料。

(b) 計量基準

此等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歷史成本常規法編製。歷史成本主要根據貨物交換時所付代價的公平值計算。

(c) 功能貨幣及呈報貨幣

此等綜合財務報表以人民幣(「人民幣」)呈列，與本公司及本集團各實體的功能貨幣相同。

4. 主要會計政策

(a) 業務合併及綜合基準

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的財務報表。集團內部公司間之交易及結餘及未實現溢利於編製綜合財務報表時悉數撇銷。除非交易提供轉讓資產的減值證明，否則未實現虧損亦撇銷，在此情況下，損失於損益賬內確認。

於年內購入或出售的附屬公司之業績由其收購生效日期起或計至出售生效日期止列入綜合全面收益表內(視適用情況而定)。於需要情況下，附屬公司的財務報表會作出調整，致令有關會計政策與本集團其他成員公司所採用者一致。

收購附屬公司或業務採用收購法入賬。收購成本按本集團(作為收購方)所轉讓資產、所產生負債以及所發行股本權益於收購日期的公平值總額計算。收購的可識別資產及承擔負債主要按於收購日的公平值計算。本集團以往持有收購方的股本權益按收購日的公平值重新計算並將因此而產生的盈利或虧損於損益賬內確認。本集團可選擇以當時交易作基準按公平值或收購方可識別淨資產所佔比例來計算代表附屬公司現有擁有權權益的非控股權益。所有其他非控股權益按公平值計算，除非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規定有另一計量基準，則另作別論。收購產生的相關成本列作支出，除非在該等成本因發行股權工具產生，在此情況下，成本於股權中扣除。

由收購方將予轉讓的任何或然代價按於收購日期的公平值確認。其後對代價之調整僅於調整源自於計量期(最長為收購日期起12個月)內所取得有關於收購日期之公平值之新資料時方與商譽確認。分類為資產或負債之或然代價之所有其他其後調整均於損益賬內確認。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 主要會計政策(續)

(a) 業務合併及綜合基準(續)

收購日期為二零一零年一月一日(即本集團首次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二零零八年)當日)的業務合併所導致的或然代價結餘乃按準則的過渡規定入賬。有關結餘於首次應用準則後並無調整。有關代價估計的其後修正視作對該等業務合併成本的調整，並獲被確認為商譽的一部分。

本集團於附屬公司權益變動如不喪失控制權，入賬列為權益交易。本集團權益及非控股權益之賬面值予以調整，反映各自附屬公司權益比例變動。經調整後非控股權益金額與所付或所收代價公平值之任何差額，直接於權益確認，並計入本公司擁有人。

當本集團喪失附屬公司控制權，出售溢利或虧損為以下兩者之差額：(i)已收代價公平值與任何保留權益公平值之總額；及(ii)資產(包括商譽)過往賬面值與附屬公司及非控股權益負債之總額。以往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與附屬公司有關之金額，入賬方式相同，猶如相關資產或負債已經出售。

收購後，代表附屬公司現有擁有權權益的非控股權益賬面值為按初步確認者，另加非控股權益其後應佔權益變動。即使全面收入總額計入非控股權益造成負結餘，仍如此入賬。

(b) 附屬公司

附屬公司為本公司可以對其行使控制權的被投資者。若符合以下最少三個要素，即代表本公司有權控制被投資公司：擁有主導被投資者之權力，取得來自被投資者可變回報的風險或權利，以及行使主導被投資者之權力以影響那些可變回報的能力。若事實與情況反映以上要素有所改變，將重新評核對投資者之控制權。

倘本公司擁有實際能力引導被投資者相關活動，而無需持有大多數投票權，則存在實際控制權。釐定實際控制權是否存在時，本公司考慮所有相關事實及情況，包括：

- 相對其他持有投票權人士之數量及分散情況，本公司投票權的數量多少；
- 本公司及其他持有投票權人士所持有的實際潛在投票權；
- 其他合約安排；及
- 參與投票的歷史模式。

於本公司之財務狀況表中，附屬公司之投資按成本扣除減值虧損(如有)計算。附屬公司之業績按本公司已收及應收之股息入賬。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 主要會計政策(續)

(c) 聯營公司

聯營公司為本集團對其擁有重大影響力的實體，既非附屬公司，亦非合營安排。重大影響力指有權力參與被投資者的財務及經營決策，但並非對該等政策擁有控制或聯合控制權。

聯營公司乃採用權益法入賬，據此聯營公司按成本初步確認，此後其賬面值於聯營公司的資產淨值內調整以反映本集團分佔收購後變動，惟超過本集團於聯營公司的權益的虧損不會確認，除非有責任彌補該等虧損。

本集團與其聯營公司之間的交易產生的損益僅於不相關投資人於聯營公司擁有權益時方才確認。該等交易產生的投資人分佔聯營公司溢利及虧損與聯營公司的賬面值對銷。倘未變現虧損證明資產轉移的減值，則即時於損益確認。

聯營公司已付任何溢價高於已收購本集團分佔可識別資產、負債及或然負債的公平值撥充資本，計入聯營公司的賬面值。倘客觀證據證明聯營公司投資有減值，則投資的賬面值與其他非金融資產相同方式檢測。

本公司財務狀況表中，投資聯營公司按成本減減值虧損(如有)列賬。聯營公司的業績由本公司基於於年內所收股息及應收款項入賬。

(d) 商譽

商譽初步按成本確認，即所轉讓總代價、非控股權益於被收購方中所佔金額及於收購日期，收購方以往持有被收購方股權的公平值超出所收購可識別資產及負債公平值之差額。

倘可識別資產及負債公平值超出已付代價之公平值總額、非控股權益於被收購方中所佔金額及於收購日期，收購方以往持有被收購方股權的公平值，則有關差額於重估後於收購日期在損益中確認。

商譽乃按成本減減值虧損計量。就減值測試而言，收購所產生商譽分配至預期會受惠於收購協同效應的各相關現金產生單位。現金產生單位是其產生的現金流入基本上獨立於其他資產或資產組別的現金流入的最小可識別資產組合。獲分配商譽之現金產生單位須每年透過將其賬面值與其可收回金額(見附註4(h))作比較及在該單位可能出現減值跡象時進行減值測試。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 主要會計政策(續)

(d) 商譽(續)

就於財政年度內收購所產生商譽而言，獲分配商譽之現金產生單位於該財政年度結算日前進行減值測試。倘現金產生單位之可收回金額少於該單位之賬面值，則會首先將減值虧損分配至該單位以減少該單位獲分配商譽之賬面值，其後以該單位內各資產之賬面值為基準按比例分配至該單位之其他資產。然而，分配至各項資產之虧損將不會令到獨立資產之賬面值減至低於其公平值減出售成本(如可計量)或其使用價值(如可釐定)(以較高者為準)。商譽之任何減值虧損於損益中確認，且於其後期間不予撥回。

(e) 物業、廠房及設備

物業、廠房及設備乃按成本扣除累計折舊及任何減值虧損列賬。資產成本包括其購買價及任何令該資產達致現時運作狀況及地點作擬定用途的直接應佔成本。資產投入運作後產生的支出(如維修、保養及翻新費用等)，會於其產生的年度在損益賬列為開支。若有可能與其後開支有關的日後經濟利益會流入本集團以及成本能夠合理計算，該等開支則撥充為資本，作為資產的額外成本。

折舊予以扣除，以按資產(在建物業除外)的估計可使用年期以直線法撇銷其成本值。於各報告期末審閱估計可使用年期、剩餘價值及折舊方法，並按預期基準將任何估計轉變的影響列賬。主要年率如下：

樓宇	5%–20%
其他建築物及裝修	5%–20%
廠房及機器	5%–20%
汽車	12.5%–20%
傢俱、裝置及設備	8%–20%

翻新及裝修會撥充資本，並按其預計可使用年期折舊。

出售或棄用物業、廠房及設備所產生損益，乃按出售所得款項及資產賬面值之差額計算，並於損益賬確認。

在建工程指樓宇、廠房及機器，以及其他正在興建的物業、廠房及設備，按成本值減任何減值虧損列賬。成本包括直接建築成本及於建築、安裝及測試期間的利息開支，以及任何相關借貸的若干匯兌差額。於將資產作擬定用途的準備工作大致完成時，利息開支會終止撥充資本。在建工程在完成及可作擬定用途時轉撥至物業、廠房及設備。

倘一項資產之賬面值高於其估計可收回金額，則應立即撇減至其可收回金額。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 主要會計政策(續)

(f) 預付土地租賃款項

當租賃包括土地及樓宇，本集團需要考慮其風險與報酬是否已絕大部分轉移至本集團並把每項資產劃分為融資租賃或經營租賃。尤其是，最小應付租金(包括任何一次性預付款)在租賃期開始時，需按出租方從租賃土地、樓宇所獲取利益的公平值的比例分派。

租金能夠可靠的分配時，經營租賃的土地利益應在財務狀況表中列為「預付土地租賃款項」，按直線基準在租賃期間攤銷。當租金不能夠在土地和樓宇間可靠的分配時，整項租賃一般視為融資租賃，並作為物業、廠房及設備列賬，除非明確可見兩者均為經營租賃，在此情況下，整項租賃則視為經營租賃。

(g) 研究及開發成本

研究成本於產生時列作開支。倘技術可行性及完成開發中產品工序的意向得以證實及具備資源足以完成有關項目，而成本可予識別及出售或使用資產有可能帶來未來經濟利益，有關設計及測試新發明或經改良產品的開發項目所產生成本將確認為無形資產。未能符合上述條件的開發成本於產生時列為開支。之前確認為開支的開發成本不會於往後期間確認為資產。

(h) 資產減值(金融資產除外)

於各報告期末，本集團審閱其物業、廠房及設備，預付土地租賃款項及本公司於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的投資的賬面值，以確定有否任何蹟象顯示該等資產出現減值虧損或先前確認的減值虧損是否不再存在或可能已減少。倘有任何此等跡象存在，則會估計資產的可收回金額，以計算減值虧損(如有)。倘未能估計個別資產的可收回金額，則本集團將估計該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的可收回金額。如有合理一致的分配基準，公司資產亦會分配至個別現金產生單位或會以其他方式分配至有合理一致的分配基準的最小現金產生單位組別。

可收回金額為公平值減出售成本與使用價值兩者的較高者。於評估使用價值時，估計日後現金流量會以除稅前折現率折讓至現值，以反映現時市場對金錢時間值及並未調整估計未來現金流量之資產之特定風險的評估。

倘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的可收回金額估計少於其賬面值，則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的賬面值將減至其可收回金額。減值虧損隨即確認為支出。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 主要會計政策(續)**(h) 資產減值(金融資產除外)(續)**

倘其後撥回減值虧損，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的賬面值將增至其可收回金額的經修訂估計至已調高的賬面值不得超出於過往年度並無就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確認減值虧損而釐定的賬面值。減值虧損撥回隨即確認為收益。

(i) 存貨

存貨乃以成本值及可變現淨值兩者之較低者列賬。成本包括以加權平均法計算的材料採購成本，而就在建工程及製成品而言，則包括直接勞工及生產開支適當部分。可變現淨值乃存貨估計售價，並扣除所有完成估計成本及銷售所需成本。本公司會按情況就陳舊、滯銷或有問題的項目作出撥備。

出售存貨時，其賬面值會確認為相關收益確認年度的支出。存貨撇減至可變現淨值的減值及所有存貨損失會確認為減值或損失發生年度的支出。因可變現淨值增加而需逆轉的任何存貨撇減會扣減逆轉發生年度內確認為支出的存貨。

(j) 金融工具**(i) 金融資產**

本集團按購入資產之目的為基準將其金融資產分類為貸款及應收款項。金融資產初步按公平值加上收購金融資產直接應佔的交易成本計量。

貸款及應收款項

該等資產為有固定或可釐定付款而並無活躍市場報價之非衍生金融資產。該等資產主要透過向顧客(貿易債務人)提供貨物及服務而產生，及亦包括其他類別之合約貨幣資產。於初步確認後，貸款及應收款項按攤銷成本以實際利息法減去任何已確定減值虧損入賬。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 主要會計政策(續)

(i) 金融工具(續)

(ii) 金融資產之減值虧損

於各報告期末，本集團評估是否有金融資產存在減值之任何客觀證據。倘於初步確認資產後發生之一項或多項事件導致存在客觀減值證據，而該項事件對金融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所造成之影響能夠可靠計量，則該金融資產出現減值。減值證據可包括：

- 債務人出現嚴重財務困難；
- 違約，如逾期或拖欠利息或本金還款；
- 出於債務人出現財務困難而給予其優惠條件；或
- 債務人有可能破產或進行其他財務重組。

貸款及應收款項

若有客觀證據證明資產減值，則減值虧損於損益內確認，金額以資產賬面值與採用原實際利率貼現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現值之差額計量。金融資產之賬面值透過使用撥備賬減少。倘金融資產之任何部分被釐定為無法收回，則就相關金融資產自撥備賬撤銷。

若該資產之可收回金額增加可以客觀地與減值確認後發生之事件有關連，則減值虧損於往後期間撥回，惟該資產於撥回減值當日之賬面值不得超出並無確認減值時原應有之攤銷成本。

(iii) 金融負債

本集團根據產生負債之原因而將其金融負債分類。金融負債包括應付貿易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其他金融負債及借貸，並初步按公平值計量，扣除直接應佔已產生之成本。

初始確認其後，金融負債以實際利息法按攤銷成本計算。有關利息開支於損益確認。

盈虧於終止確認負債時透過攤銷程序於損益確認。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 主要會計政策(續)**(j) 金融工具(續)****(iv) 實際利息法**

實際利息法為計算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攤銷成本及於有關期間內分配利息收入或利息開支之方法。實際利率為於金融資產或負債預計年期或於較短時間(如適用)內實際折現估計未來現金收入或付款之利率。

(v) 股本工具

本公司發行之股本工具按所收取之所得款項扣除直接發行成本記賬。

(vi) 終止確認

當從金融資產收取未來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屆滿，或金融資產被轉讓以及該轉讓符合終止確認之條件時，本集團將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終止確認有關金融資產。

當相關合約內所訂明責任獲履行、取消或屆滿時，金融負債將被終止確認。

(k) 現金及現金等值物

現金及現金等值物包括手頭現金及銀行通知存款。須應要求償還並屬本集團現金管理其中一部分之銀行透支亦作為綜合現金流量表內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之組成部分。

(l) 租約

倘擁有權絕大部份風險及回報根據租約條款轉讓予承租人，則租賃列為融資租約。所有其他租賃列為經營租約。

經營租約付款以直線法於租約期內確認為開支，惟另一種系統基準更能反映租賃資產消耗經濟利益的時間模式除外。經營租約產生的或然租金於所產生期間內確認為開支。

(m) 撥備及或然負債

倘若本集團須就某一已發生事件承擔法定或推定義務，而履行該責任合理預期會導致有經濟利益外流，則會就不確定時間或數額的負債確認撥備。

倘若經濟利益外流之可能性較低，或是無法對有關數額作出可靠估計，便會將該責任披露為或然負債；惟經濟利益外流之可能性極低者則除外。須視乎某宗或多宗未來事件是否發生才能確定是否存在之責任亦披露為或然負債；惟經濟利益外流之可能性極低者則除外。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 主要會計政策(續)

(n) 所得稅

本年度之所得稅項包括即期稅項及遞延稅項。

即期稅項乃根據日常業務之損益，就所得稅而言毋須課稅或不可扣稅之項目作出調整，並按於報告期末已實施或大致上已實施之稅率計算。

遞延稅項乃因就財務報告而言資產與負債之賬面值與就稅務而言之相關數值之暫時差額而確認。除不影響會計或應課稅溢利之商譽及已確認資產與負債之外，所有暫時差額均確認為遞延稅項負債。遞延稅項資產在有可能出現應課稅溢利及扣除臨時差額的情況下予以確認。遞延稅項乃按適用於資產或負債賬面值獲變現或結算的預期方式及於各報告期末已制定或大致上已制定的稅率計量。

於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之投資產生之應課稅暫時差額確認為遞延稅項負債，惟暫時差額之撥回可由本集團控制及暫時差額很大可能不會於可見將來撥回者則除外。

所得稅乃於損益中確認，除非該等稅項與其他全面收益確認之項目有關，在此情況下，該等稅項亦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

(o) 政府補助金

當有合理保證本集團將會收取補助金及符合該等政府補助金所附條件時，政府補助金方予以確認。

政府補助金的主要條件為本集團須購買、構成或以其他方式收購非流動資產並於財務狀況表確認為遞延收入及按有關資產的可使用年期內有系統及合理地撥入損益賬。

其他政府補助金在有必要與擬補償成本對應的期間有系統地確認為收入。作為補償支出或損失而已產生的應收取或為了給予本集團即時財務援助而無日後相關成本的政府補助金在其應收取期間於損益賬確認。

(p) 外幣

本集團各實體以其經營所在主要經濟環境之貨幣(「功能貨幣」)以外之貨幣進行的交易乃以進行交易時之現行匯率記賬。外幣貨幣資產及負債按各報告期末之現行匯率換算。按公平值以外幣計值之非貨幣項目按釐定公平值當日之匯率重新換算。按歷史成本以外幣計算之非貨幣項目不作重新換算。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 主要會計政策(續)

(p) 外幣(續)

結算及換算貨幣項目所產生之匯兌差額於其產生期間於損益中確認。重新換算非貨幣項目所產生之匯兌差額按公平值計入該期間之損益，惟重新換算有關盈虧在其他全面收益確認之非貨幣項目所產生之差額除外，在此情況下，有關匯兌差額亦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

於綜合賬目時，海外業務之收支項目乃按年度平均匯率換算為本集團之呈列貨幣(即人民幣)，惟倘匯率於有關期間內大幅波動則除外，在此情況下，則按交易進行時採用之概約匯率換算。海外業務之所有資產及負債乃按於報告期末之適用匯率換算。由此產生之匯兌差額(如有)則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並於權益累計為外匯儲備(歸屬於非控股權益(如適用))。於集團實體之獨立財務報表中就換算組成本集團海外業務投資淨額一部分之長期貨幣項目而於損益確認之匯兌差額，重新分類至其他全面收益，並於權益累計為外匯儲備。

於二零零五年一月一日或之後，因收購海外業務而購入之可識別資產之商譽及公平值調整視為該海外業務之資產及負債，並按各報告期末之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匯兌差額於外匯儲備確認。

(q) 收益確認

收益按已收或應收代價之公平值計量，指日常業務過程中就出售的貨品及提供的服務所應收的款項。收益已就估計客戶退貨、折扣及其他類似備抵作出扣減，且不包括增值稅或其他銷售相關稅項。

- (i) 銷售貨品的收益乃於擁有權之風險及收益移交時(即交付及所有權轉讓予客戶之時)確認。
- (ii) 利息收入乃經參考未償還本金額使用實際利率按時間比例累計。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 主要會計政策(續)**(r) 僱員福利****(i) 短期福利**

短期僱員福利乃僱員福利(離職福利除外)，預計於僱員提供相關服務之年度報告期末後十二個月內悉數結算。當僱員提供相關服務，短期僱員福利會於年內確認。

(ii) 退休金責任

本集團強制性向公開管理的退休金保險計劃供款，而該等計劃為定額供款計劃。本集團作出供款後，即無進一步付款責任。供款在應付時確認為僱員福利開支，且僱員於繳足供款前退出該計劃所未繳供款而減少。

(iii) 離職福利

離職福利會提早確認，本集團不可撤回該福利及條訂包括離職福利金所需的成本。

(s) 資本化借貸成本

收購、建造或生產合資格資產(須耗用較長時間方可作擬定用途或銷售)直接產生之借貸成本均撥充資本，作為該等資產成本之一部份。特定借貸撥作該等資產支出前暫時用作投資所賺取之收入須自資本化之借貸成本中扣除。所有其他借貸成本於產生期間於損益內確認。

(t) 關連人士

(a) 倘屬以下人士，即該人士或該人士之近親與本集團有關連：

- (i) 控制或共同控制本集團；
- (ii) 對本集團有重大影響；或
- (iii) 為本集團或本公司母公司的主要管理層成員。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 主要會計政策(續)

(t) 關連人士(續)

(b) 倘符合下列任何條件，即實體與本集團有關連：

- (i) 該實體與本集團屬同一集團之成員公司(即各母公司、附屬公司及同系附屬公司彼此間有關連)；
- (ii) 一間實體為另一實體的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或另一實體為成員公司之集團旗下成員公司之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
- (iii) 兩間實體均為同一第三方的合營企業；
- (iv) 一間實體為第三方實體的合營企業，而另一實體為該第三方實體的聯營公司；
- (v) 實體為本集團或與本集團有關連之實體就僱員利益設立的離職福利計劃；
- (vi) 實體受(a)所識別人士控制或受共同控制；
- (vii) 於(a)(i)所識別人士對實體有重大影響力或屬該實體(或該實體的母公司)主要管理層成員；或
- (viii) 該實體或其所屬集團之任何成員向報告實體或報告實體之母公司提供主要管理層人員服務。

該名人士之近親為可能被預期於與實體進行交易時影響該名人士或受該名人士影響之該等家族成員並包括：

- (i) 該名人士之子女及配偶或家庭夥伴；
- (ii) 該名人士之配偶或家庭夥伴之子女；及
- (iii) 該名人士或該名人士之配偶或家庭夥伴之受供養人士。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5. 主要會計判斷及估計不明朗因素的主要來源

本集團應用會計政策時，董事須在未有其他資料來源的情況下就資產及負債的賬面值作出判斷、估計及假設。該等估計及有關假設乃以歷史經驗及其他被視為有關的因素為基準。實際業績可能與該等估計有所出入。

估計及相關假設會按持續基準被審閱。倘對會計估計的修訂僅會對修訂估計的期間產生影響，則有關修訂會於該期間確認，而倘修訂影響目前及未來期間，則會於修訂期間及未來期間確認。

應用會計政策之主要判斷

實際控制權

當實體持有的投票權規模相對於其他投票權持有人之規模及付款，令實體擁有單方面指示被投資方的相關活動之實際能力時，則存在實際控制權。於附註1所述的的注資完成後，本公司持有天津阿爾發38.84%股權，然而，津納森保證於二零一五年九月三十日前根據本公司決定行使其投票權，連同本公司之現有投票權，令本公司於二零一五年九月三十日前持有天津阿爾發超過50%的投票權。本集團已確定本公司擁有單方面指示天津阿爾發之相關活動的實際能力，並由二零一五年六月至九月將天津阿爾發綜合入賬為擁有61.16%非控股權益的附屬公司。

估計不明朗因素的主要來源

於報告期末，就有關日後及其他估計不明朗因素主要來源作出的主要假設存在重大風險，導致本公司及本集團於下個財政年度資產及負債的賬面值出現重大調整，於下文有所述及。

滯銷存貨撥備

滯銷存貨撥備乃按存貨的賬齡及估計可變現淨值計提。管理人員於評估撥備金額時需作出判斷及估計。若實際結果或對未來的預計有別於原有估計，則有關差額將於有關估計已改變的期間內影響存貨及撥備開支／回撥的賬面值。

呆賬撥備

呆賬撥備乃按評估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的可收回程度計提。管理人員於識辨呆賬時需作出判斷及估計。若實際結果或對未來的預計有別於原有估計，則有關差額將於有關估計已改變的期間內影響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以及呆賬開支／回撥的賬面值。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5. 主要會計判斷及估計不明朗因素的主要來源(續)

估計不明朗因素的主要來源(續)

稅項

釐定所得稅撥備時須對若干交易之日後稅項作出判斷。本集團審慎評估交易相關的稅務規定，從而計提稅項撥備。有關交易的稅額會定期予以重估，以考慮所有稅法的變動。倘有關交易的最終稅額有別於初步記錄者，則有關差額會影響作出有關計算當年的即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撥備。

概無與未動用的稅項虧損及可扣除暫定差額有關的遞延稅項資產已於綜合財務狀況表中確認。倘產生應課稅未來溢利，則可能會出現少計本年度因尚未確認的遞延稅項資產所產生的會計溢利的情況。在此情況下，遞延稅項資產將於有關情況發生期間的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中確認。

6. 分類資料

根據本集團之內部組織及報告架構，經營分類按照與向作策的主要營運決策者提供之內部報告一致之方式呈報。

本集團有兩個須予呈報的分類。由於各業務提供不同產品，所需的業務策略亦不盡相同，因此各分類的管理工作獨立進行。以下摘要概述本集團各須予呈報的分類的業務營運：

持續經營業務

- 肥料產品－製造及銷售生物複合肥料產品

已終止業務

- 醫療保健產品－製造及銷售醫療保健產品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6. 分類資料(續)

(a) 分類收益及業績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持續經營 肥料產品 人民幣	已終止經營 保健品 人民幣	總計 人民幣
外界客戶之收益	501,589,528	57,449,705	559,039,233
除所得稅開支前分類損益	31,949,062	(4,496,403)	27,452,659

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持續經營 肥料產品 人民幣	已終止經營 保健品 人民幣	總計 人民幣
外界客戶之收益	470,267,081	81,774,292	552,041,373
除所得稅開支前分類損益	29,540,207	(2,754,958)	26,785,249

(b) 分類資產及負債

下表為報告分類本集團資產及負債分析表：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
分類資產		
肥料產品(持續經營)	457,480,104	324,583,756
保健品(已終止經營)	-	107,013,162
分類資產	457,480,104	431,596,918
未分配	1,025,159	1,025,087
合併資產總額	458,505,263	432,622,005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6. 分類資料(續)

(b) 分類資產及負債(續)

未分配資產指本公司之公司資產。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
分類負債		
肥料產品(持續經營)	109,435,450	83,259,926
保健品(已終止經營)	—	78,764,979
分類負債	109,435,450	162,024,905
未分配	4,636,172	26,899,484
合併負債總額	114,071,622	188,924,389

未分配負債指本公司之公司應付款項。

(c) 分類溢利或分類資產所含其他分類資料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持續經營 肥料產品 人民幣	已終止經營 保健品 人民幣	總計 人民幣
利息收入	251,426	10,977	262,403
融資成本	2,952,016	2,202,083	5,154,099
所得稅開支	4,502,496	—	4,502,496
預付土地租賃款項攤銷	189,827	—	189,827
折舊	8,203,299	2,444,284	10,647,583
應收貿易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壞賬撥備/(撥回) 淨額	293,855	(511,068)	(217,213)
陳舊存貨撥備淨額	426,839	—	426,839
增添非流動資產	7,591,956	1,178,832	8,770,788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收益/(虧損)	301,876	(256,789)	45,087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6. 分類資料(續)

(c) 分類溢利或分類資產所含其他分類資料(續)

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持續經營 肥料產品 人民幣	已終止經營 保健品 人民幣	總計 人民幣
利息收入	24,636	23,486	48,122
融資成本	3,571,536	4,561,521	8,133,057
所得稅開支	4,492,880	3,333,316	7,826,196
預付土地租賃款項攤銷	189,827	—	189,827
折舊	7,753,789	1,453,097	9,206,886
應收貿易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壞賬 (撥回)/撥備	(868,075)	2,050,404	1,182,329
陳舊存貨撥備淨額	258,158	—	258,158
增添非流動資產	6,213,948	22,961,747	29,175,695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收益	141,990	6,227	148,217

(d) 區域資料及主要客戶

本集團來自外界客戶的收益僅產生自其於中國的業務，而其所有非流動資產亦位於中國。於二零一五年及二零一四年，來自本集團最大客戶的收益佔本集團總收益不足10%。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7. 營業額

營業額亦為本集團收益，指向客戶售貨的發票值(扣除任何補貼及折扣)，其分析如下：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 (重列)
持續經營		
肥料產品	501,589,528	470,267,081
已終止經營		
保健品	57,449,705	81,774,292
	559,039,233	552,041,373

8. 其他收入及淨虧損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 (重列)
持續經營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收益	301,876	141,990
政府補助金(附註)	360,500	62,000
利息收入	251,426	24,636
其他	(753,296)	(382,086)
	160,506	(153,460)
減：商業稅	(511,487)	(435,390)
	(350,981)	(588,850)

附註：政府補助金主要指由中國政府向本集團附屬公司就複合肥料的研究及發展發出的補助金。該等補助金僅於有關研究及發展完成後及符合中國政府所定準則的情況下始能在損益賬內確認。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9. 除所得稅開支前溢利

除所得稅開支前溢利已扣除／(計入)下列各項：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 (重列)
持續經營		
融資成本		
銀行借款利息開支	2,952,016	3,764,369
金融負債利息開支	1,705,409	407,188
	4,657,425	4,171,557
核數師酬金	1,131,736	1,266,485
研究及發展開支	15,416,009	7,219,908
確認為開支的存貨成本	404,868,747	391,555,071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8,203,299	7,753,789
預付土地租賃款項攤銷	189,827	189,827
減值虧損撥備／(撥回)(淨額)：		
— 應收貿易賬款	146,785	(1,032,841)
— 其他應收款項	147,070	164,766
經營租約租金：		
— 土地及樓宇	1,056,965	1,105,257
— 設備	570,940	600,000
員工成本(包括董事及監事酬金)：		
— 薪金及津貼	22,468,667	23,016,039
— 退休金供款	2,641,085	2,378,843
	25,109,752	25,394,882

附註：於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期間，合資格資產應佔的非借貸成本已獲撥充資本。

於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期間，合資格資產應佔的借貸成本約人民幣30,000元已獲按資本化比率7.37%撥充資本。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0. 已終止業務

於本公司日期為2015年9月30日之公告所載注資完成後，本集團於天津阿爾發之股權從50.16%減少至38.84%。天津阿爾發於2015年10月1日不再為本公司之附屬公司，並構成視作出售附屬公司之權益(附註29)。

由於本公司能夠對天津阿爾發行使重大影響力，天津阿爾發自2015年10月1日起成為本集團聯營公司(附註17)。

天津阿爾發之銷售、業績、現金流量及資產淨值如下：

	附註	於2015年 9月30日 前九個月 人民幣	於2014年 12月31日 前十二個月 人民幣
營業額		57,449,705	81,774,292
開支		(63,506,357)	(84,529,250)
除稅前虧損		(6,056,652)	(2,754,958)
所得稅抵免		-	140,461
		(6,056,652)	(2,614,497)
視作出售一間附屬公司之收益	29	1,560,249	-
期內已終止業務產生之虧損		(4,496,403)	(2,614,497)
經營活動的現金(流出)/流入淨額		(9,510,981)	35,165,568
投資活動的現金流出淨額		(1,090,457)	(22,816,663)
融資活動產生的現金流出淨額		(1,000,000)	(10,000,000)
已終止業務產生的現金流量淨額		(11,601,438)	2,348,905

天津阿爾發於視作出售日期的資產及負債的賬面值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9披露。

視作出售天津阿爾發產生之收益人民幣1,600,000元，即保留權益之公平值與天津阿爾發淨資產(包括商譽)及非控股權益過往賬面值之間之差額。

就呈列已終止業務而言，可資比較綜合全面收益表及相關附註經已重列，猶如年內已終止經營的業務於比較期間開始時已終止經營。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1. 所得稅開支

(a) 綜合全面收益表內的稅項金額為：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 (重列)
持續經營		
即期稅項		
— 年度稅項	4,579,994	8,042,637
— 過往年度超額撥備	(77,498)	(75,980)
	4,502,496	7,966,657
已終止經營		
即期稅項		
— 年度稅項	-	-
— 過往年度超額撥備	-	(140,461)
	-	(140,461)
	4,502,496	7,826,196

根據中國所得稅規則及法規，本集團附屬公司的中國所得稅的撥備乃按法定稅率25%(二零一四年：25%)計算，下列公司除外。

根據中國稅務法規，廣東福利龍複合肥有限公司獲認可為高新技術企業，有權享有15%的優惠稅率(二零一四年：15%)。

根據中國稅務法規，於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期間，天津阿爾發保健品有限公司獲認可為高新技術企業，有權享有15%的優惠稅率(二零一四年：25%)。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1. 所得稅開支(續)

(a) 綜合全面收益表內的稅項金額為：(續)

本年度所得稅項開支與本集團除所得稅開支前溢利對賬如下：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 (重列)
除所得稅開支前溢利		
持續經營	31,949,062	29,540,207
已終止經營	(4,496,403)	(2,754,958)
	27,452,659	26,785,249
按法定稅率25%計算(二零一四年：25%)	6,863,165	6,696,312
應佔聯營公司虧損的稅務影響	2,718	-
毋須課稅項目的稅務影響	(689,346)	(169,150)
不可扣稅開支的稅務影響	234,470	857,597
未確認之未動用稅項虧損之稅務影響	1,675,359	-
稅率差額及稅務優惠	(3,765,109)	(3,205,479)
出售一間附屬公司部分權益的稅務影響	-	3,473,777
過往年度超額撥備	(77,498)	(216,441)
其他	258,737	389,580
所得稅開支	4,502,496	7,826,196

(b) 遞延稅項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未使用稅項虧損人民幣2,800,000元(二零一四年：零)，可用於抵銷產生虧損的公司的未來應課稅溢利。由於無法預測日後溢利來源，並無就相關虧損確認任何遞延稅項資產。

12. 股息

本公司於年內並無派付或宣派任何股息(二零一四年：無)。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3. 每股盈利

來自持續經營及已終止經營業務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來自持續經營及已終止經營業務之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乃根據下列數據計算：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 (重列)
來自持續經營及已終止經營業務之溢利		
就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之盈利	25,564,512	17,787,428
股份數目		
就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1,542,260,274	1,420,000,000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持續經營業務之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乃根據下列數據計算：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 (重列)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	25,564,512	17,787,428
加：已終止經營業務之年內虧損	1,599,901	2,913,090
就計算持續經營業務之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之盈利	27,164,413	20,700,518
股份數目		
就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1,542,260,274	1,420,000,000

來自已終止經營業務

已終止經營業務之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為每股人民幣0.10分(二零一四年：每股人民幣0.21分)，乃根據已終止經營業務之年內虧損人民幣1,599,901元(二零一四年：人民幣2,913,090元)及上文詳述用作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之分子計算。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4. 董事、監事及僱員酬金

(a) 董事及監事酬金

年內應付本公司董事及監事的酬金總額如下：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
袍金	310,351	322,242
薪金及其他福利	1,592,340	1,392,194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285,828	280,366
	2,188,519	1,994,802

個別董事及監事的酬金詳情載列如下。

執行董事：

年內支付執行董事的酬金如下：

	袍金酬金 人民幣	薪金及 其他福利 人民幣	退休福利 計劃供款 人民幣	總計 人民幣
二零一五年				
孫莉女士(i)	-	190,246	-	190,246
王書新先生	-	617,552	115,321	732,873
郝志輝先生	-	592,037	112,945	704,982
陳映忠先生(ii)	-	-	-	-
	-	1,399,835	228,266	1,628,101
二零一四年				
王書新先生	-	616,174	112,611	728,785
郝志輝先生	-	589,676	110,019	699,695
陳映忠先生(iii)	-	-	-	-
	-	1,205,850	222,630	1,428,480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4. 董事、監事及僱員酬金(續)

(a) 董事及監事酬金(續)

非執行董事：

年內支付非執行董事的袍金如下：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
馮恩慶先生	41,355	41,355
謝光北先生(iv)	41,355	41,355
歐林豐先生	-	-
陳映忠先生(i)	-	-
	82,710	82,710

獨立非執行董事：

年內支付獨立非執行董事的袍金如下：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
關彤先生	41,355	41,355
陳健生先生	144,931	143,644
吳琛先生	41,355	41,355
	227,641	226,354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4. 董事、監事及僱員酬金(續)

(a) 董事及監事酬金(續)

監事：

年內支付監事的酬金如下：

	薪金及 其他福利 人民幣	退休福利 計劃供款 人民幣	總計 人民幣
二零一五年			
楊春燕女士	87,804	29,620	117,424
劉金玉女士	94,700	27,943	122,643
	182,504	57,563	240,067

二零一四年			
楊春燕女士	90,104	29,710	119,814
劉金玉女士	96,240	28,027	124,267
	186,344	57,737	244,081

獨立監事：

年內支付獨立監事的酬金如下：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
高賢彪先生(iv)	-	13,177
梁偉韜先生(i)	10,000	-
趙魁英先生	-	-
	10,000	13,177

(i) 於二零一五年八月二十日獲委任

(ii) 於二零一五年八月二十日辭任

(iii) 於二零一四年五月十三日獲委任

(iv) 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辭任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4. 董事、監事及僱員酬金(續)

(b) 五位最高薪人士

年內，本集團五名最高薪人士包括三名(二零一四年：兩名)董事，彼等的酬金於上文呈列的分析內反映。年內應付餘下兩名(二零一四年：三名)人士的酬金如下：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
薪金及其他福利	239,632	456,852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27,943	5,154
薪金、房屋及其他津貼	267,575	462,006

彼等的酬金介乎以下範圍：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
零至人民幣803,200元(二零一四年：人民幣792,900元) (相當於零至1,000,000港元)	2	3

(c) 年內，本集團並無支付酬金予董事、監事或任何一名五名最高薪人士，作為鼓勵加入或加入本集團時的獎勵或離職補償(二零一四年：無)。

年內並無董事及監事放棄任何酬金(二零一四年：無)。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5. 物業、廠房及設備

	樓宇 人民幣	其他架構 及改善 人民幣	廠房及設備 人民幣	汽車 人民幣	傢俱、裝置 及設備 人民幣	在建工程 人民幣	總計 人民幣
成本							
於二零一四年一月一日	48,167,183	9,902,614	53,747,870	10,586,077	6,072,971	3,032,616	131,509,331
增添	-	-	5,095,295	2,255,431	391,044	21,433,925	29,175,695
轉讓	-	16,844,642	-	-	-	(16,844,642)	-
出售	-	-	(76,282)	(1,338,206)	-	-	(1,414,488)
撇銷	(3,269,277)	-	-	-	-	-	(3,269,277)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44,897,906	26,747,256	58,766,883	11,503,302	6,464,015	7,621,899	156,001,261
增添	-	4,805,078	1,309,408	1,349,479	311,696	995,127	8,770,788
轉讓	3,251,415	2,024,649	-	-	-	(5,276,064)	-
出售	-	-	(2,975,086)	(1,040,707)	(80,540)	-	(4,096,333)
出售附屬公司	-	(18,095,286)	(6,548,175)	(3,019,942)	(1,818,743)	(1,335,556)	(30,817,702)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48,149,321	15,481,697	50,553,030	8,792,132	4,876,428	2,005,406	129,858,014
累計折舊							
於二零一四年一月一日	11,364,297	1,454,588	29,793,584	6,472,996	3,965,569	1,810,336	54,861,370
年內扣除	1,319,023	942,306	5,106,578	1,349,377	489,602	-	9,206,886
出售撥回	-	-	(2,289)	(1,166,713)	-	-	(1,169,002)
撇銷	(3,269,277)	-	-	-	-	-	(3,269,277)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9,414,043	2,396,894	34,897,873	6,655,660	4,455,171	1,810,336	59,629,977
年內扣除	1,006,996	2,497,465	5,335,326	1,349,672	458,124	-	10,647,583
出售撥回	-	-	(2,651,741)	(959,219)	(70,807)	-	(3,681,767)
出售附屬公司後註銷	-	(1,808,427)	(2,299,327)	(1,964,407)	(1,380,686)	-	(7,452,847)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0,421,039	3,085,932	35,282,131	5,081,706	3,461,802	1,810,336	59,142,946
賬面值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7,728,282	12,395,765	15,270,899	3,710,426	1,414,626	195,070	70,715,068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5,483,863	24,350,362	23,869,010	4,847,642	2,008,844	5,811,563	96,371,284

- (1)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就若干銀行融資質押已抵押的物業、廠房及設備的賬面值為約人民幣24,000,000元(二零一四年：人民幣20,000,000元)(附註27)。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6. 商譽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	3,133,932

商譽減值

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商譽的可收回金額乃根據使用價值基準按商譽所屬的本集團製造及分銷的保健食品及相關產品的現金產生單位(「現金產生單位」)釐定。有關計算方式以經本集團管理層批准的最近期未來五年財務預算為基準。就分析而言，已作出下列主要假設：

- 1 毛利率46%
- 2 稅前貼現率每年14%
- 3 平均增長率4%

預算毛利率乃根據單位之過往表現及管理層對市場發展情況之預期釐定。五年期以外之現金流量乃採用不會超額過往行業增長率的平均增長率的平均增長率推斷。貼現率乃根據中國無風險利率而定，並就現金產生單位的相關特定風險調整。

商譽的可收回金額乃以上述方式釐定，惟假設商譽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價值並無減值。

董事相信，可收回金額所依據的主要假設的任何合理可能改變均不會令現金產生單位的賬面總值超出其可收回總金額。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視為出售附屬公司之商譽被取消確認。詳情請參閱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9。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7. 於聯營公司之權益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
於聯營公司的未上市投資之成本		
未上市投資	20,000,000	—
視作出售收益	686,067	—
應佔收購後虧損	(10,870)	—
	20,675,197	—

本集團聯營公司的詳情如下：

	業務架構形式	註冊成立 之地點	本集團所持 權益應佔	經營地點及主要業務
天津阿爾發保健品有限公司 (「天津阿爾發」)	公司	中國	33.66%	於中國生產及銷售降糖及 無糖保健產品

附註：

天津阿爾發不再為本集團之附屬公司，並自二零一五年十月一日起成為本集團之聯營公司，本集團可以其持有之38.84%股權對天津阿爾發行使重大影響力。

天津阿爾發之主要業務為於中國生產及銷售降糖及無糖保健產品。

確認本公司於聯營公司天津阿爾發的權益最初按根據獨立專業估值師中和邦盟評估有限公司所編製的估值報告釐定的公平值計量。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本公司連同天津阿爾發的其他權益持有人與一名獨立第三方(「投資方」)訂立注資協議，據此，投資方同意向天津阿爾發合共注資人民幣10,000,000元及本公司於天津阿爾發的股權由38.34%進一步減至33.66%。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7. 於聯營公司之權益(續)

本集團聯營公司之財務資料概要載列如下：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
流動資產	82,658,511
非流動資產	22,955,795
流動負債	47,812,580
非流動負債	-
收益	75,868,793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之虧損	4,496,403
年內本集團應佔聯營公司虧損	10,870

於綜合財務報表中確認聯營公司權益之賬面值與上述財務資料概要之對賬：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
本集團於聯營公司權益所佔比例	33.66%
本集團分佔聯營公司資產淨值	19,456,061
公平值調整	533,069
視作出售之收益	686,067
本集團之賬面值	20,675,197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8. 預付土地租賃款項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
成本		
於一月一日及十二月三十一日	9,418,796	9,418,796
累計攤銷及減值		
於一月一日	805,787	615,960
年內扣除	189,827	189,827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995,614	805,787
賬面值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8,423,182	8,613,009
被分類為流動資產部分(包括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	189,827	189,827
非流動資產	8,233,355	8,423,182
	8,423,182	8,613,009

附註：

本集團正申請若干預付土地租賃款項的權證。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9. 存貨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
原材料	39,494,941	85,856,149
在製品	-	709,000
製成品	39,890,265	40,998,008
包裝物料	13,396,248	12,790,648
	92,781,454	140,353,805
減：陳舊存貨撥備	(2,403,931)	(1,977,092)
	90,377,523	138,376,713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存貨已質押作為本集團金額為人民幣23,000,000元(二零一四年：人民幣29,000,000元)的若干銀行融資的抵押品(附註27)。

20. 應收貿易賬款及票據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
應收貿易賬款(附註(a))	82,781,758	109,538,931
減：呆賬撥備(附註(b))	(4,386,544)	(7,075,103)
	78,395,214	102,463,828
應收票據	-	855,808
	78,395,214	103,319,636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0. 應收貿易賬款及票據(續)

附註：

- (a) 本集團一般給予其主要客戶120日賒賬期，其他貿易客戶則為90日。

於報告期末，應收貿易賬款的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
三個月內	37,060,619	62,381,362
超過三個月至六個月	27,145,048	22,478,476
超過六個月至十二個月	11,519,209	13,111,843
超過一年	7,056,882	11,567,250
	82,781,758	109,538,931

- (b) 年內呆賬撥備變動如下：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
於一月一日	7,075,103	6,755,417
已確認減值虧損撥備淨額(附註9)	146,785	1,067,363
撤銷壞賬	-	(747,677)
視為出售附屬公司後註銷	(2,835,344)	-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4,386,544	7,075,103

上述應收貿易賬款減值撥備指個別減值應收貿易賬款撥備約人民幣4,400,000元(二零一四年：人民幣7,100,000元)，該項撥備的賬面值並未計及為數人民幣4,400,000元(二零一四年：人民幣11,400,000元)的撥備。本集團根據對財政困難或推遲結算過長的客戶所作的個別評估且當本集團管理層認為相關款項預期將不可收回時，即確認減值虧損。本集團並未就該等結餘持有任何抵押品。

- (c) 未逾期或減值的應收貿易賬款乃與於近期並無違約往續的大量客戶有關。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0. 應收貿易賬款及票據(續)

附註：(續)

(d) 逾期但未減值的應收貿易賬款如下：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
三個月內	20,016,567	17,170,958
超過三個月至六個月	5,759,604	6,555,921
超過六個月至十二個月	4,971,934	8,862,761
	30,748,105	32,589,640

逾期但未減值的應收貿易賬款乃與本集團有良好往績記錄的大量獨立客戶有關。根據過往經驗，管理層認為不需要就該等結餘作出減值撥備，因為信貸質素並無重大變動且該等結餘仍被認為可悉數收回。本集團並無就該等結餘持有任何抵押品。

21. 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
預付款項		
向供應商墊付按金	64,391,495	20,615,671
其他預付款項	543,928	635,893
	64,935,423	21,251,564
其他應收款項(i)	16,869,894	15,457,906
減：呆賬撥備(ii)	(2,243,259)	(2,096,189)
	14,626,635	13,361,717
	79,562,058	34,613,281

附註：

- (i) 於二零一三年十月，本集團對一名出租人及其關聯企業展開法律程序，彼等未能在合理時間內協助本集團申請有關預付土地租賃之證明文件，賬面值約為人民幣7,900,000元。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審訊仍在進行，而本公司就此案之情況徵詢法律意見，本公司董事認為結餘之賬面值可收回。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1. 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續)

附註：(續)

(ii) 呆賬撥備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
於一月一日	2,096,189	1,981,223
減值虧損撥備	147,070	164,766
追回已撇銷款項	-	(49,800)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2,243,259	2,096,189

其他應收款項估計將於各報告日期個別減值且本集團的減值虧損約人民幣2,200,000元(二零一四年：人民幣2,100,000元)已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作出。個別減值應收款項乃因出現財政困難及拖欠款項的跡象而確認。因此，特殊減值撥備已確認。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均不計息且本集團並無就該等結餘持有任何抵押品。

22. 應收聯營公司款項

應收聯營公司款項為免息、無擔保且須按要求償還。

23. 銀行結餘及現金

銀行結餘及現金按銀行活期存款之浮動息率賺取利息。銀行結餘及現金之賬面值與其公平值相若。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以人民幣列值之現金及銀行結餘約為人民幣102,172,585元(二零一四年：約人民幣48,267,106元)。在中國，人民幣不能與外幣自由兌換。根據中國《外匯管理條例》及《結匯、售匯及付匯管理規定》，本集團獲許通過獲授權經營外匯業務的銀行，將人民幣兌換為外幣。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4. 應付貿易賬款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
應付貿易賬款	24,747,935	39,926,921

本集團獲供應商提供之賒賬期一般為90日。於結算日應付貿易賬款及票據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
三個月內	14,346,438	24,811,933
超過三個月至六個月	4,261,363	5,510,782
超過六個月至十二個月	2,639,421	6,275,266
超過一年	3,500,713	3,328,940
	24,747,935	39,926,921

25.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款項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
其他應付款項	5,123,017	12,953,409
應計費用	2,721,714	4,472,569
已收墊金	6,944,696	11,941,088
應付社會福利基金(附註(i))	2,682,662	2,565,209
	17,472,089	31,932,275

附註：

- (i) 根據國有股減持辦法，倘擁有國有股之股份有限公司發行新股份，透過配發新股所籌集數額之10%須繳付予全國社會保障基金理事會。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6. 金融負債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
認沽期權總額(附註(i))	24,145,000	22,439,591

附註：

- (i) 結餘指倘本公司未能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前達成若干條文，就出售天津阿爾發49.84%股權之交易而對非控股權益承擔之出售認沽期權負債。於出售當日(二零一四年九月三十日)之認沽期權總額負債公平值為約人民幣22,032,000元，直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前條文屆滿前，相關金額已於股本權益中確認並以攤銷成本列值。有關出售交易之詳情，請參閱財務報表附註30。該認沽期權總額尚未逾期，因此本公司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二十一日繼續確認金融負債。

27. 銀行借款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
有抵押	35,000,000	87,300,000
無抵押	10,000,000	—
	45,000,000	87,300,000

銀行按協定償還條款授出的銀行借款須於一年內償還。

附註：

- (i) 於二零一五年，以賬面總值約人民幣47,000,000元(二零一四年：人民幣49,000,000元)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存貨作抵押。若干銀行貸款亦由附屬公司董事及獨立第三方擔保。
- (ii) 本集團的銀行借款以分別介乎5.3厘至7.8厘(二零一四年：介乎6.2厘至9.0厘)的固定及浮動實際年利率計息。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8. 股本

(a) 本公司的已發行繳足股本包括：

	二零一五年		二零一四年	
	股數 (百萬股)	人民幣	股數 (百萬股)	人民幣
每股面值人民幣0.1元的普通股：				
內資股				
於一月一日及十二月三十一日	715	71,500,000	715	71,500,000
轉換為H股(附註i)	(17)	(1,750,000)	–	–
	698	69,750,000	715	71,500,000
H股				
於一月一日	705	70,500,000	705	70,500,000
已發行新股份(附註i)	192	19,250,000	–	–
	897	89,750,000	705	70,500,000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合共	1,595	159,500,000	1,420	142,000,000

附註：

- (i) 於二零一五年四月，合共192,500,000股H股已按每股H股0.70港元成功配售予不少於六名獨立投資者。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五年四月二十八日之公佈。
- (ii) 內資股及H股均為本公司股本中的普通股。然而，H股僅可由香港、澳門、台灣或中國以外任何其他國家的法人及自然人以港元認購及在彼等之間買賣。另一方面，內資股僅可由中國(不包括香港、澳門及台灣)的法人或自然人認購及在彼等之間買賣，且必須以人民幣認購及買賣。H股的所有股息將由本公司以港元派付，而內資股的所有股息則由本公司以人民幣派付。除上文所述者外，所有內資股和H股各自在各方面具有同等地位，及就宣派、支付或作出的一切股息或分派享有同等權益。

(b) 本集團儲備變動載於綜合權益變動表。

(c) 本公司自其採納其購股權計劃(「計劃」)後概無根據該計劃授出購股權。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概無董事或監事、僱員或計劃之其他參與者擁有認購本公司H股之任何權利(二零一四年：無)。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9. 視作出售一間附屬公司

根據日期為二零一五年九月三十日之公佈及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所述，於注資後，本公司於天津阿爾發之股權由50.16%減少至38.84%。除於二零一五年十月一日與津納森的補充協議屆滿外，天津阿爾發不再為本公司之附屬公司及成為擁有本集團38.84%權益之聯營公司。

出售天津阿爾發資產淨值如下：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
物業、廠房及設備	23,364,855
商譽	3,133,932
存貨	9,408,752
應收貿易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	65,719,502
銀行結餘及現金	2,500,128
應付貿易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	(18,212,350)
應付關聯公司款項	(4,909,469)
銀行借款	(20,000,000)
	61,005,350
附屬公司股東注資	(24,000,000)
出售資產淨值	37,005,350
聯營公司留置之38.84%權益之公平值	20,000,000
取消確認之非控股權益	18,565,599
減：出售資產淨值	37,005,350
視作出售一間附屬公司之收益	1,560,249
出售產生之現金淨流出	
出售銀行結餘及現金	2,500,128
	2,500,128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0. 非控股權益**(a) 在不失去控制權之情況下出售一間附屬公司權益**

於二零一四年八月三十一日，本公司與兩名買方(統稱為「該等買方」)訂立協議(「該協議」)，藉以出售天津阿爾發49.84%股權，代價為人民幣22,000,000元(「有關代價」)。有關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四年九月一日之公佈。於出售當日，天津阿爾發非控股權益之賬面值為人民幣21,163,508元。本集團已確認非控股權益及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分別增加人民幣21,163,508元及人民幣836,492元。出售已於二零一四年九月三十日完成。年內，天津阿爾發所有權權益變動對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股權之影響概述如下：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
出售非控股權益之賬面值	21,163,508
自非控股權益收取之代價	22,000,000
出售股權之收益	836,492

(b) 有關擁有重大非控股權益附屬公司之財政資訊總結

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非控股權益(「非控股權益」)總額分別佔天津阿爾發49.84%權益及山東海得斯49%權益，故此構成重大非控股權益。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非控股權益總額因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9所披露的視作出售天津阿爾發而僅佔山東海得斯49%權益。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0. 非控股權益(續)

(b) 有關擁有重大非控股權益附屬公司之財政資訊總結(續)

於集團內部抵銷前有關非控股權益之財政資訊總結如下：

	天津阿爾發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	山東海得斯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收益	81,774,292	194,465,257	194,691,162
年內(虧損)/溢利	(2,614,497)	575,823	1,781,698
年內全面收益總額	(2,614,497)	575,823	1,781,698
分配至非控股權益之溢利及全面收益總額	298,593	282,153	873,032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由經營業務產生之現金流量	35,165,568	26,511,982	2,734,286
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流量	(22,816,663)	(6,002,448)	(4,700,148)
融資活動(所用)/所得現金流量	(10,000,000)	2,700,000	5,000,000
現金淨流入	2,348,905	23,209,534	3,034,138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流動資產	77,660,975	134,600,717	79,520,568
非流動資產	24,962,838	74,704,170	74,768,779
流動負債	(62,695,744)	(159,343,491)	(104,903,774)
資產淨值	39,928,069	49,961,396	49,385,573
累計非控股權益	21,462,101	24,496,683	24,214,530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1. 儲備

本公司	股份溢價 人民幣 (附註(i))	股本儲備 人民幣 (附註(iii))	累計虧損 人民幣 (附註(iv))	其他儲備 人民幣 (附註(v))	總計 人民幣
於二零一四年一月一日	75,816,410	(2,312,483)	(76,822,191)	–	(3,318,264)
年內溢利及全面收益總額	–	–	10,673,337	–	10,673,337
非控股權益的書面認沽期權	–	–	–	(22,032,403)	(22,032,403)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75,816,410	(2,312,483)	(66,148,854)	(22,032,403)	(14,677,330)
年內溢利及全面收益總額	–	–	(2,946,172)	–	(2,946,172)
發行新股份	78,851,461	–	–	–	78,851,461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54,667,871	(2,312,483)	(69,095,026)	(22,032,403)	61,227,959

(i) 股份溢價

股份溢價指以高於每股股份面值的價格發行股份所產生的溢價。

(ii) 盈餘公積金

根據中國公司法，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須按中國會計準則及規例釐定者將除稅後溢利之10%撥入法定盈餘公積金，直到該公積金達到公司註冊資本的50%。法定盈餘公積金不得用於分派，惟可用於彌補虧損或增加股本。在法定盈餘公積金低於註冊資本25%時，除減去所產生的虧損，不可用於其他用途。由於有關儲備已達相關公司註冊資本之50%，故此並無於二零一五年作出有關轉撥。

本公司年內流動收益用作彌補去年累計虧損，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本公司並沒有設立盈餘公積金。

(iii) 股本儲備

股本儲備主要由於二零零二年集團重組而產生。

(iv) 累計虧損

累計虧損指於損益賬確認之累計收益及虧損淨值。

(v) 其他儲備

有關儲備為就出售天津阿爾發49.84%股權之交易而對非控股權益承擔之出售認沽期權負債。(附註26)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2. 承擔

(a) 資本承擔

於報告期末，本集團有下列重大資本承擔：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
已批准及已訂約		
— 購入物業、廠房及機器	247,300	6,932,000

(b) 經營租賃承擔

經營租賃款項指本集團為其若干辦公室及廠房以及員工宿舍的應付租金。於報告期末，本集團根據經營租約(每一至十年審核一次，多數有終止條約)的未履行最低承擔一次，到期情況分析如下：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
一年內	633,231	3,628,104
超過一年但五年內	-	13,370,041
超過五年	-	14,857,796
	633,231	31,855,941

33. 有關連人士交易

本公司與其附屬公司(為本公司的有關連人士)進行的交易已於綜合賬目時對銷，並未於本附註中披露。除於該等財務報表其他地方披露的交易之外，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概無其他有關連人士交易。

年內的主要管理層人員僅包括其薪酬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4的執行及非執行董事。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4. 資本風險管理

本集團管理資本主要旨在保障本集團的持續經營能力，透過定價與風險水準相稱的產品及服務，以及按合理成本取得融資，從而能夠繼續為股東提供回報並為其他權益持有人帶來利益。

本集團積極及定期檢討及管理其資本架構，藉以在較高借貸水準可能帶來的較高股東回報與取得充裕資金狀況所帶來的裨益及保障之間維持平衡，並就經濟環境的轉變對資本架構進行調整。

本集團按照債務淨額對經調整資本比率的基準監察資本架構。為此，本集團把債務淨額界定為債務總值(包括帶息貸款及借款)，減現金及現金等值物。經調整資本由所有權益部分組成。

為維持或調整比率，本集團可能調整派發予股東的股息金額、發行新股份、發還股本予股東、增加新債務融資或出售資產以減少債務。

於二零一五年及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債務淨額對經調整資本比率如下：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
債務總值－銀行借款	45,000,000	87,300,000
減：銀行結餘及現金	(105,637,380)	(48,383,977)
債務淨值	(60,637,380)	38,916,023
權益總值	344,433,641	243,697,616
債務淨額對經調整資本比率	(17.6%)	16.0%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5. 金融風險管理

本集團在其一般業務過程中面對信貸、流動資金、利率及外匯風險。

在本集團一般業務過程中，本集團金融工具產生的主要風險為信貸風險、流動資金風險及利率風險。

該等風險受制於本集團的金融管理政策及措施，詳請如下。

(a) 信貸風險

本集團的信貸風險主要源自其應收貿易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管理層已實行信貸政策，並持續監察其信貸風險。

就應收貿易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而言，所有要求若干金額信貸的客戶均須經過獨立信貸評估。此等評估集中於客戶過往於到期時還款的記錄，以及現時還款的能力，並計及個別客戶特定的賬戶資料及參考客戶經營所處的經濟環境。應收貿易賬款的財務狀況持續予以信貸評估。本集團一般不向客戶收取抵押品。

本集團所面對的信貸風險主要受各客戶個別特性所影響。業內客戶的拖欠風險亦對信貸風險有些微影響。於報告期末，本集團有若干集中信貸風險，應收本集團最大客戶及五大客戶的款項分別佔應收貿易賬款總額的5%(二零一四年：2%)及18%(二零一四年：10%)。

有關本集團所面對由應收貿易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引起的信貸風險的更多定量披露資料，請分別參閱附註20及附註21。

(b) 流動資金風險

本集團的政策為定期監察其流動資金需求，以確保其維持足夠的現金儲備，並由主要金融機構提供足夠的承諾融資，以應付短期及較長期的流動資金要求。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5. 金融風險管理(續)

(b) 流動資金風險(續)

下表詳載本集團的非衍生金融負債於報告期末的尚餘合約到期日，此乃根據合約未貼現現金流量以及本集團須付款的最早日期而呈列：

	賬面值 人民幣	合約未貼現 現金流量總額 人民幣	一年內 或按要求 人民幣
二零一五年			
銀行借款	45,000,000	46,237,683	46,237,683
應付貿易賬款	24,747,935	24,747,935	24,747,935
其他應付款項	10,527,393	10,527,393	10,527,393
財務負債	24,145,000	25,861,000	25,861,000
	104,420,328	107,374,011	107,374,011
已發行的財務擔保			
最大擔保金額	–	20,000,000	20,000,000
二零一四年			
銀行借款	87,300,000	90,101,307	90,101,307
應付貿易賬款及票據	39,926,921	39,926,921	39,926,921
其他應付款項	19,991,187	19,991,187	19,991,187
金融負債	22,439,591	24,145,000	24,145,000
	169,657,699	174,164,415	174,164,415
已發行的財務擔保			
最大擔保金額	–	45,000,000	45,000,000

(c) 利率風險

本集團的利率風險主要來自銀行借款。截至二零一五年及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按浮動利率及固定利率發出的銀行借款分別令本集團承受現金流量利率風險及公平值利率風險。除現金及銀行存款外，本集團並無重大的計息資產。本集團並無使用任何金融工具對沖潛在利率波動。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5. 金融風險管理(續)

(c) 利率風險(續)

下表載列於報告期末本集團借款之利率概況。

	二零一五年		二零一四年	
	年實際利率%	人民幣	年實際利率%	人民幣
借款				
以固定利率計算的借款	5.5%	10,000,000	7.8%	45,000,000
以浮動利率計算的借款	6.3%	35,000,000	7.4%	42,300,000
		45,000,000		87,300,000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假設所有其他可變因素不變，估計整體利率上升／下降100個基點會分別減少／增加本集團除稅前溢利約人民幣350,000元(二零一四年：人民幣389,000元)。

上述敏感度分析乃假設利率變動已於報告期末發生，且已計入當日存在之借款利率風險而釐定。增加或減少100個基點為管理層對下一年度報告期末之前期間利率的合理可能變動之估計。於二零一四年，分析亦以同樣的基準進行。

(d) 外幣風險

由於本集團的交易以人民幣進行，故本集團所面臨的外幣風險極微。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6.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分類概要

下表概述非公平值計算之賬面額，包括現金及現金等值物、應收貿易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應收聯營公司款項、應付貿易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金融負債、已發行財務擔保及借款。由於屬於短期性質，現金及現金等值物、應收貿易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應付貿易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以及應付聯營公司款項與其公平值相若，因此並無披露該等項目之公平值。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
金融資產		
貸款及應收款項(包括銀行結餘及現金及受限制銀行存款)	199,700,996	165,065,331
金融負債		
按攤銷成本計算的金融負債	104,420,328	169,657,699

37. 現金流量表附註

重大非現金交易如下：

投資活動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
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	-	6,581,120

38. 附屬公司詳情

下列為本集團附屬公司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詳情，全部均於中國註冊成立及經營：

	業務架構形式	註冊成立地點	本集團所持 權益應佔	經營地點及主要業務
山東海得斯肥業有限公司 (「山東海得斯」)	公司	中國	51%	於中國生產及銷售生物 複合肥
廣東福利龍複合肥有限公司	公司	中國	100%	於中國生產及銷售生物 複合肥

附註：

概無附屬公司於年末擁有任何債務證券。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9. 控股公司之財務狀況表

	附註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445,943	470,532
於附屬公司之投資		102,046,225	108,634,827
於聯營公司之權益		6,588,602	–
非流動資產總值		109,080,770	109,105,359
流動資產			
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		1,379,259	1,471,174
應收附屬公司款項		123,670,672	59,294,672
應收聯營公司款項		5,000,000	–
銀行結餘及現金		20,490,553	338,798
流動資產總值		150,540,484	61,104,644
資產總值		259,621,254	170,210,003
流動負債			
應付貿易賬款及票據		26,918	26,918
應付附屬公司款項		–	2,392,805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款項		4,721,377	4,554,242
金融負債		24,145,000	22,439,591
應付稅項		–	3,473,777
銀行借款		10,000,000	10,000,000
流動負債總值		38,893,295	42,887,333
流動資產淨值		111,647,189	18,217,311
資產淨值		220,727,959	127,322,670
資本及儲備			
股本	28	159,500,000	142,000,000
儲備	31	61,227,959	(14,677,330)
權益總值		220,727,959	127,322,670

代表董事會

孫莉
董事郝志輝
董事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0. 或然負債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已獲授予約人民幣50,000,000元(二零一四年：人民幣88,000,000元)之銀行融資及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已動用約人民幣45,000,000元(二零一四年：人民幣87,000,000元)。本集團就聯營公司該已動用銀行融資提供約人民幣20,000,000元(二零一四年：人民幣45,000,000元)的擔保。

41. 審批綜合財務報表

董事會於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審批及授權刊發綜合財務報表。